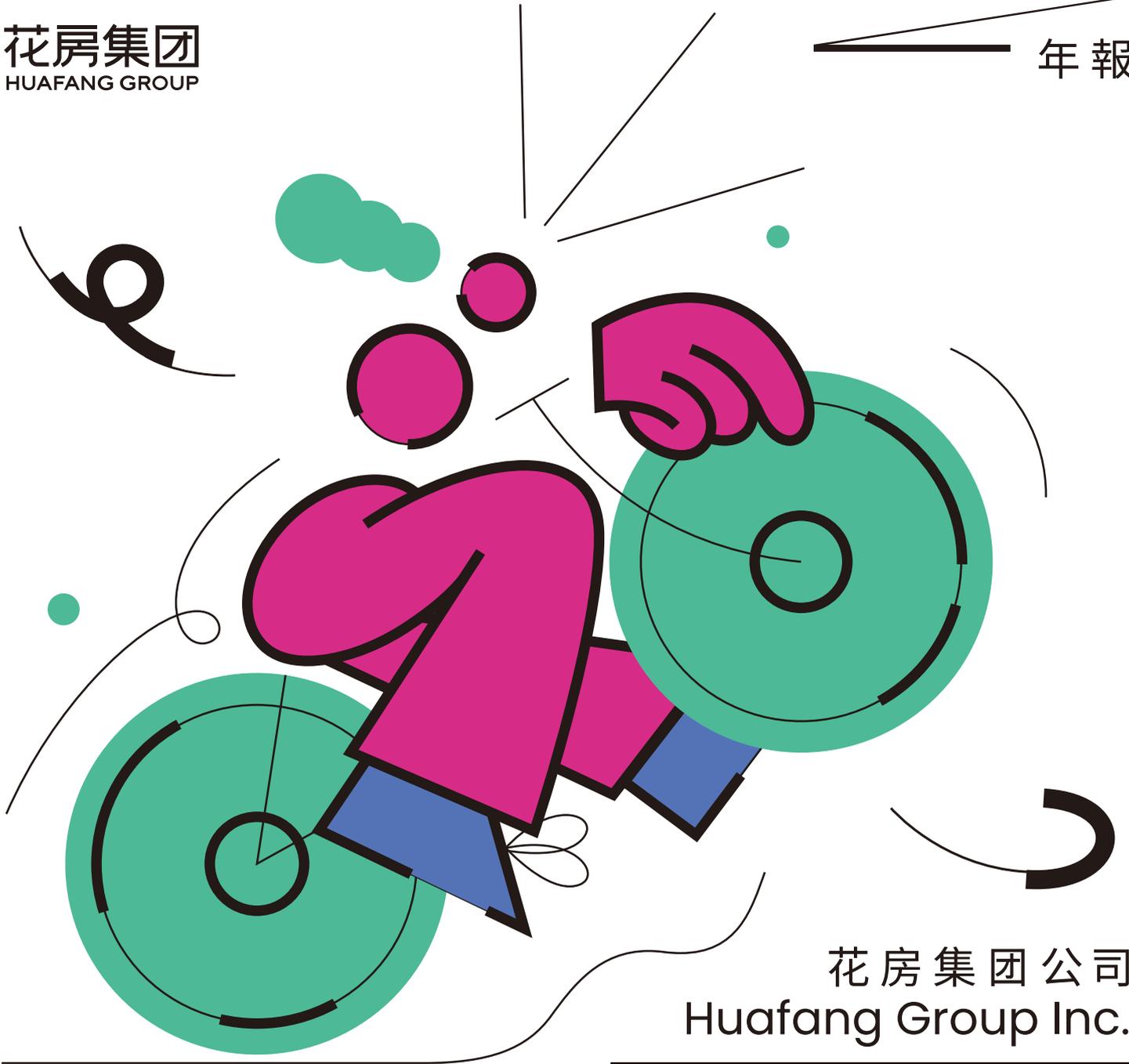




花房集团
HUAFANG GROUP

2022

年報



花房集团公司
Huafang Group In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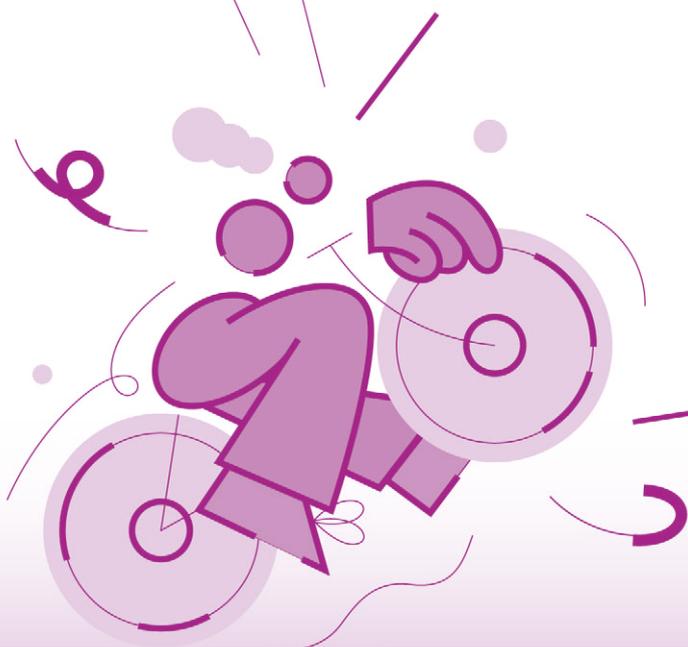
股份代號

3611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目錄

2	公司概況
3	釋義
6	公司資料
8	里程碑
9	主要財務資料
10	財務概要及經營摘要
12	主席報告
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2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6	企業管治報告
41	董事會報告
66	獨立核數師報告
72	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概況

花房集團是一家中國互聯網公司，為其用戶提供音視頻直播娛樂及社交網絡服務。中國的在線音視頻社交娛樂市場由提供視頻(即短視頻及視頻直播)及音頻(即在線音樂、音頻及其他創新音頻互動服務)社交娛樂服務的平台組成。

股份成功於2022年12月12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從而令花房集團得以進入國際資本市場並為其快速發展創建一個平台。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平均每名付費用戶收益」	指	平均每名付費用戶收益，按特定期間收益除以該期間付費用戶數量計算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前稱「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及作地區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本公司」、「本集團」、 「花房集團」或「我們」	指	花房集團公司，一家於2021年6月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其附屬公司
「綜合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花房科技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密境和風、海南凱林、北京花房燦爛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猴啦科技有限公司、成都花漾科技有限公司、天津邁即刻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四川花音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花房鴻發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入座科技有限公司及成都元錦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其財務賬目已根據合約安排綜合入賬，猶如其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合約安排」	指	我們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以讓本公司對綜合聯屬實體的業務營運行使控制權，並享有其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更多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所界定及所述的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發售

釋義

「海南凱林」	指	海南凱林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5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我們其中一家綜合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HOLLA集團」	指	EXU INC. 旗下運營的一組公司，包括鴻量網絡科技有限公司、Monkey, Inc.、Chatwith, Inc.、Oviedo Interactives Limited及Mitu Inc Limited，各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花房科技」	指	北京花房科技有限公司(前稱為北京六間房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3月17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花椒－六間房合併」	指	具有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賦予該詞的涵義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上市規則所定義的本公司關連人士的個人或公司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其股份
「上市日期」	指	2022年12月12日，股份於當日在聯交所上市，並自該日起獲准買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月活躍用戶」	指	於特定月份內活躍用戶數目
「密境和風」	指	北京密境和風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12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前稱「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月付費用戶」	指	於特定月份內付費用戶數目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2年11月21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30日的招股章程
「奇虎集團」	指	北京鴻享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登記股東」	指	花房科技的登記股東
「報告期」	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受制裁國家」	指	就美國制裁而言，指古巴、伊朗、朝鮮、敘利亞、烏克蘭克里米亞、頓涅茨克人民共和國及盧甘斯克人民共和國地區以及任何根據國際制裁受到一般及全面出口、進口、金融或投資禁運的其他國家或地區。就歐盟、英國及澳洲制裁而言，指被採取經濟制裁的國家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宋城演藝」	指	宋城演藝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一家於1994年9月21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自2010年12月9日起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300144)，主要從事主題公園、旅遊及文化演藝的投資、開發及運營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外商獨資企業」	指	成都花房在線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6月28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董事會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周鴻禕先生

執行董事

于丹女士(行政總裁)

其他非執行董事

陳勝敏先生

趙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光先生

李冰先生

錢愛民女士

公司秘書

賴天恩女士

上市規則項下授權代表

于丹女士

賴天恩女士

審核委員會

錢愛民女士(主席)

李冰先生

陳勝敏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偉光先生(主席)

錢愛民女士

于丹女士

提名委員會

周鴻禕先生(主席)

陳偉光先生

李冰先生

核數師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註冊辦事處

Tricor Services (Cayman Islands) Limited

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

酒仙橋路

六號院5號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道348號

宏利廣場5樓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世紀城支行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

藍靛廠垂虹園甲1號



香港法律顧問

威爾遜 • 桑西尼 • 古奇 • 羅沙迪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15樓1509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合規顧問

金聯資本(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28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及每手買賣

股份代號：3611
每手買賣：1,000

網址

www.huafang.com

里程碑

年份	事件
2006年5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六間房
2015年5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出花椒
2016年9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舉辦了一場表演活動—花椒之夜(亦稱為直播界的奧斯卡)，在觀眾及主播中提高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
2019年4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花椒—六間房合併完成
2020年12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對HOLLA集團的收購以擴展本集團的海外業務
2022年5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集團的累計註冊用戶達414.9百萬名
2022年12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2022年12月12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財務資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為人民幣51.0億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0億元增長10.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約為人民幣13.0億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2億元增長6.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為人民幣2.318億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億元減少28.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約為人民幣4.582億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3億元增加6.4%。

於2022年，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為約人民幣0.24元及約人民幣0.24元(2021年：約人民幣0.34元及約人民幣0.34元)，較2021年分別減少約29.4%及約29.4%。

財務概要及經營摘要

財務概要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599,690	5,097,508
銷售成本	(3,377,109)	(3,799,508)
毛利	1,222,581	1,298,000
其他收入	68,852	78,060
銷售開支	(544,839)	(537,216)
行政開支	(146,011)	(152,525)
研發開支	(207,850)	(235,329)
非流動資產減值	-	(790)
經營利潤	392,733	450,200
年內利潤	325,023	231,747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325,023	231,788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430,617	458,203

綜合資產負債表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45,300	1,036,532
流動資產總值	1,799,207	2,347,159
資產總值	2,844,507	3,383,691
非流動負債總額	65,564	51,267
流動負債總額	330,888	514,074
負債總額	396,452	565,341
流動資產淨值	1,468,319	1,833,085
資產淨值	2,448,055	2,818,350
股本	33	694
儲備	2,448,022	2,817,6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48,055	2,818,350



經營摘要

收益總額



人民幣 **51.0** 億元

同比增長 **10.8%** ▲

利潤



經營利潤

人民幣 **450.2** 百萬元

同比增長 **14.6%** ▲

年內利潤

人民幣 **231.8** 百萬元

同比減少 **28.7%** ▼

海外社交網絡的
平均月活躍用戶

超過 **6** 百萬名

錄得同比
增長約 **27%** ▲

海外社交網絡的每月平均
每名付費用戶收益

穩健進展

同比顯著
增長約 **30%**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平均月活躍用戶(千名)	59,433	61,077
平均月付費用戶(千名)	1,400	1,552
每月平均每名付費用戶收益(人民幣元)	273.6	291.2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2年是花房集團公司(以下稱「公司」或「花房」)正式邁向國際資本市場的一年，標誌著公司的發展進入了新的序章。於2022年12月12日，花房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並在招股階段獲得了超三十倍的公開認購。成功上市將助力花房進一步把握全球5G技術升級、數字經濟繁榮發展帶來的機遇。

花房專注於在線社交娛樂領域，擁有一系列多元化的娛樂直播和社交網絡產品及服務。我們精心打造「娛樂直播+社交」產品矩陣以滿足中國及海外用戶的需求及興趣。在國內，我們擁有兩大核心直播平台花椒直播和六間房；在海外，我們通過HOLLA集團旗下產品持續為全球用戶提供音視頻直播娛樂和社交探索服務。截至2022年12月31日，花房已擁有4.6億名註冊用戶。於2022年，花房第五次入選「中國互聯網百強企業」，該獎項授予具有社會影響力、增長潛力及社會責任感的互聯網企業。

以下概述公司2022年度業績回顧以及2023年戰略及展望。

市場及業務回顧

2022年，儘管面臨行業競爭加劇及行業規管加強，本集團仍實現蓬勃發展，並取得出色成績。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總額約為人民幣51億元，同比增加10.8%，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3億元，同比減少28.7%。本集團2022年的平均月活躍用戶數約為6,108萬，平均月付費用戶數約為155萬。本集團於2022年的月平均每名付費用戶收益超過人民幣290元。根據易觀千帆的數據，於2022年4月，本集團旗艦平台之一花椒就市場滲透率而言在中國在線娛樂直播移動應用中位居榜首。

於2022年，本集團持續專注於在線社交娛樂領域，擁有從直播到一系列多元化的社交網絡產品及服務的業務組合。本集團於2022年的表現概述如下：

I. 娛樂直播業務實現穩健增長，社交網絡業務成為第二增長曲線

花椒和六間房是集團的兩大旗艦產品，主要運營娛樂直播業務。2022年兩大娛樂直播平台實現收入約人民幣35億元，同比增長2.9%。2022年，語音社交業務快速增長，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4億元，同比增長30.6%。本集團的海外社交網絡業務團隊是一支原生的出海團隊，擁有豐富的產品及本地化運營經驗，2022年，本集團的海外社交網絡業務取得出色成績，實現收入約人民幣1.8億元，同比增幅高達55.9%，主要乃由於本集團致力拓展其海外市場並提高其海外影響力，導致海外用戶數與平均每名付費用戶收益大幅增長。2022年，海外社交網絡的平均月活躍用戶數逾600萬，同比增長約27%。2022年，海外社交網絡的月平均每名付費用戶收益亦實現穩定增長，同比增長約30%。因此，本集團的海外社交網絡業務錄得較高收益。



II. 設立戰略創新品牌「花房Lab」，加速探索佈局前沿賽道

2022年，本集團設立了戰略品牌項目「花房Lab」，旨在鼓勵創新、吸引優秀的創業團隊。「花房Lab」重點孵化AIGC、元宇宙、虛擬形象、虛擬空間創作、增強現實(「AR」)及虛擬現實(「VR」)技術應用、新交友方式等社交網絡領域細分賽道的創新項目。

本集團憑藉長期的技術儲備及豐富的產品運營經驗，已逐步構建起從直播到一套多面社交網絡的產品及服務矩陣，並以此為載體構建出一個包容、多元、有溫度的線上文明。2022年，本集團持續佈局數字藏品、虛擬場景和虛擬人等諸多應用，為用戶打造了一個更加沉浸、智慧的數字娛樂新空間「娛樂元宇宙」(FUNVERSE)。本集團的首個虛擬人上古玄兒在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慶祝儀式上作為主持人首次亮相；在本集團的旗艦平台花椒，無論是主播還是用戶，都能夠通過創建自己的虛擬形象在平台內進行互動、社交，提供更多元的身份系統和更加生動的交互場景。

III.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

儘管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危機於2022年開始緩解，但全球業務持續受到疫情的嚴重影響，本集團意識到，可持續發展乃抵禦艱巨宏觀經濟形勢的關鍵。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本集團會繼續將可持續發展作為營運重點，並相信可持續發展治理及表現乃成功營運的基礎，包括最大限度地減少本集團污染排放、促進平等權利以及為全體員工提供更多機會。

與此同時，利益相關者亦愈發敦促企業於開展業務時將可持續發展因素納入考量。為充分了解本集團股東的訴求與期望，本集團邀請僱員、服務提供商及客戶參與調查，保持有效溝通，促使本集團更好地滿足彼等的需求。本集團將可持續發展納入商業理念，為利益相關者及社會創造更大價值。本集團的成就離不開僱員、客戶、商業夥伴及社區的貢獻。

本集團十分重視對可持續發展主題的管理，特別是員工權利、員工健康及社區投資等方面。為落實該等事項，本集團定期與員工溝通，了解彼等的想法。本集團亦組織慈善活動回饋社區。例如，本集團向湖北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希望夢想小屋」項目捐贈人民幣100,000元，該項目由共青團恩施州委發起，旨在提高當地低收入家庭兒童的學習及居住環境。「情暖童心，心繫馬塔」是本集團持續進行的公眾福利活動之一。於2022年，本集團組織全體僱員為陝西馬塔兒童捐贈短缺生活及學習用品。所有捐獻物資已連同本集團僱員的關懷與問候一併送到孩子們的手中。

業務戰略與未來展望

機遇往往與挑戰並存，故本集團對未來持樂觀態度。行業結構已轉向更健康的模式並將專注於為客戶創造價值。本公司認為，數字經濟繁榮發展以及人工智能生成內容(「**人工智能生成內容**」)的突破性進步將在全球範圍內推動行業的不斷革新。本集團將繼續貫徹「用科技連接彼此，讓陪伴傳遞美好」的使命，擁抱變化，並通過以下措施為用戶創造價值：(1)進一步擴充產品及服務以觸達更多用戶以及優化本集團的生態系統；(2)進一步完善內容生態、增強核心競爭力；(3)進一步提升用戶體驗與忠誠度，並實現更加多元化的營利模式；(4)進一步加強本集團對前沿技術的創新應用探索；(5)通過選擇性投資及收購進一步擴展集團業務；及(6)進一步將ESG納入本集團的核心戰略。

進一步深耕主營業務，擴充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將繼續深耕其娛樂直播及社交業務，優化花椒及六間房等旗艦產品，加固業務護城河、擴大集團市場佔有率。同時，本集團將持續挖掘行業細分領域的市場需求，擴充產品及服務矩陣，以觸達更多用戶、優化平台生態。

完善內容生態、增強核心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深化與多頻道網絡的合作，持續引入高格調、高才藝的內容創作者，加大對優質內容的引導，設計更多元的社區內關係連結，鞏固「持久、多元和包容」的社區文化，擴大社會積極影響力。

持續提升用戶體驗與忠誠度：本集團將貫徹用戶至上的理念，不斷洞察並捕捉用戶需求，為其用戶提供社交、陪伴以及認同的價值，提升用戶滿意度和用戶粘性，從而為本集團的商業化帶來更多元的可能性。

加強本集團對前沿技術的創新應用探索：本集團將加強對AIGC、AR、VR等相關技術的創新探索，把人工智能技術與公司現有業務緊密結合，充分發揮公司的技術創新優勢。同時，本集團將持續關注海內外市場前沿技術的發展與革新，探索與本集團業務的結合，為本集團用戶構建更具有想像力的社交娛樂新體驗。

通過選擇性投資及收購進一步擴展集團業務：本集團將完善並優化投資管理體系，以長期穩健的投資策略，持續尋找市場上的優質項目，吸引志同道合的團隊，與集團現有業務形成協同或互補，以強化本集團的業績表現和市場佔有率。

ESG：本集團將繼續帶動可持續發展表現，進一步將可持續發展納入本集團的核心戰略。本集團期望通過提供更加深入的在線服務，持續促進人與人之間的重要聯結，探究陪伴的意義。本集團立志維護在線平台，讓有才之士各抒己見，一展抱負，為社會創造更多價值。為維護業務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將繼續維持高道德標準，並制定環境、經濟和社會戰略，以實現為本集團股東提供穩定可持續回報。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感謝公司管理層、員工、專業顧問的不懈努力，感謝董事會提供的指導和幫助，感謝股東一直以來的信任與支持。花房將繼續貫徹「用科技連接彼此，讓陪伴傳遞美好」的使命，為用戶提供更多面向數字世界的產品和服務，為股東和投資者創造真正的長期價值。

董事會主席

周鴻禕

2024年2月29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以下為現任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簡介。

董事

董事會目前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周鴻禕先生	53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2021年6月1日
于丹女士	46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2021年7月29日
陳勝敏先生	52	非執行董事	2021年7月29日
趙丹先生	44	非執行董事	2021年7月29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光先生	59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11月21日
李冰先生	5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11月21日
錢愛民女士	5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11月21日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周鴻禕先生，53歲，為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2021年6月1日獲委任)。彼主要負責花房集團整體策略規劃、企業管治及業務指導。周先生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分別自2019年4月及2020年9月起擔任花房科技及密境和風的董事會主席。彼於中國互聯網行業的管理營運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周先生分別自2016年7月25日及自2018年9月起擔任奇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NASDAQ: QFIN)及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 3660)的公司)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周先生創立奇虎360科技有限公司(NYSE: QIHU)(全球領先互聯網安全公司之一)，並自其成立至2021年9月期間擔任奇虎360科技有限公司(及其繼任公司360集團)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周先生自2018年2月起擔任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H: 601360)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帶領其全面轉型為數字安全公司。創立奇虎360科技有限公司前，周先生為IDG Ventures Capital的合夥人。周先生分別於1992年及1995年獲得西安交通大學計算機軟件專業學士學位及系統工程專業碩士學位。

于丹女士，46歲，為執行董事(2021年7月29日獲委任)兼行政總裁(2017年3月獲委任)。于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規劃、企業管治、業務指導及業務管理。于女士於2017年3月加入本集團，曾擔任本集團多個職位，包括自2017年3月起擔任密境和風行政總裁兼共同創始人及自2020年10月起擔任花房科技行政總裁。加入本集團前，于女士任職於多家知名互聯網公司。于女士於2000年7月畢業於西安交通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2003年4月進一步獲得西安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勝敏先生，52歲，為非執行董事(2021年7月29日獲委任)，主要負責就本集團業務策略提供指引及意見。陳先生於2017年9月加入本集團，分別自2017年9月及2020年9月起擔任花房科技及密境和風的董事。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自2007年7月起擔任宋城演藝首席財務官。陳先生亦自2005年3月至2007年7月擔任杭州宋城景觀房地產有限公司財務經理。彼分別自2002年3月至2004年3月期間及自2004年4月至2005年2月期間擔任杭州樂園有限公司財務部高級會計師及財務經理。陳先生於2005年7月畢業於中央廣播電視大學(現稱國家開放大學)，獲得會計學大專文憑。彼於2005年5月獲得會計師專業資格，並於2017年5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授予的董事會秘書證書。

趙丹先生，44歲，為非執行董事(2021年7月29日獲委任)，主要負責就本集團業務策略提供指引及意見。趙先生於2020年8月加入本集團，自2020年8月起擔任花房科技董事。趙先生自2020年6月起擔任360魯大師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601))非執行董事，及自2020年5月起擔任奇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NASDAQ: QFIN)及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660)的公司)董事。趙先生亦自2013年1月起擔任三六零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此前，趙先生自2007年11月至2013年1月期間擔任阿里巴巴(中國)有限公司高級經理。彼亦自2006年9月至2007年11月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協理。趙先生亦自2022年2月起擔任天津金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趙先生於2002年7月畢業於上海理工大學，獲得國際商務管理專業學士學位。彼於2004年12月進一步獲得德國康斯坦茨大學(University of Konstanz)國際商務與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2008年11月獲得註冊內部審計師專業資格。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光先生，59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2022年11月21日獲委任)，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陳先生曾擔任中國工商銀行浙江省分行的多個職位，包括自2017年9月至2021年1月期間擔任評估分析部總經理，自2006年9月至2017年9月期間擔任信貸審批部總經理及自1998年3月至2006年9月期間擔任其他職位(包括公司信貸處副處長、信貸審批處副處長、處長)。陳先生於1996年6月獲得杭州大學(現稱浙江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

李冰先生，5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2022年11月21日獲委任)，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李先生自2020年4月起擔任海口經濟學院新絲路時尚·體育學院院長，自2016年5月起擔任新絲路(北京)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並且自2016年3月起擔任深圳宏成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此前，李先生於2010年6月至2016年4月期間擔任深圳市鹽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088))的董事會主席。彼亦於2007年11月至2010年5月期間在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0027))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擔任黨委副書記、董事及總經理。彼自2007年9月至2011年4月期間擔任深圳能源財務有限公司的董事會主席。李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瀋陽工業學院(現稱瀋陽理工大學)，獲得機械設計與製造專業學士學位。彼於2006年1月進一步獲得北京大學高級工商管理EMBA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

錢愛民女士，53歲，為獨立非執行董事(2022年11月21日獲委任)，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意見。錢女士自1995年9月起擔任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學教授。錢女士亦獲委任為下列中國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

公司名稱	上市地點及股票代碼	時間段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 (股票代碼：000416)	2017年5月至2019年4月及 2011年5月至2015年12月
特變電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票代碼：600089)	2012年6月至2016年8月
恒泰艾普石油天然氣技術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現稱恒泰艾普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 (股票代碼：300157)	2011年5月至2015年12月
浙江艾迪西流體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現稱申通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 (股票代碼：002468)	2009年8月至2014年9月
齊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 (股票代碼：002521)	2008年12月至2011年1月
珠海格力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 (股票代碼：000651)	2008年6月至2014年5月
益海嘉里金龍魚糧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 (股票代碼：300999)	自2022年12月起



錢女士於1992年7月畢業於中國紡織大學(現稱東華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彼於1995年6月獲得遼寧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2010年1月進一步獲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錢女士於2011年7月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定為註冊會計師。彼於2015年入選中國會計學會會計教育專業委員會委員，並於2019年入選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會計名家培養工程成員。

高級管理層

于丹女士，4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上文「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一節。

陳榮光先生，46歲，於2024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陳先生於2023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3年5月至2024年2月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特別助理。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21年8月至2022年12月擔任美菜集團高級副總裁。陳先生於2020年8月至2021年7月擔任亞太未來影視(北京)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彼亦於2019年3月至2020年7月擔任上海高澈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陳先生於2000年6月畢業於河北經貿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2008年1月進一步獲得北京大學金融學碩士學位。陳先生於2006年5月獲得中級會計師資格並於2009年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評為全國會計領軍人才(後備)。

劉濤女士，42歲，為本集團副總裁，於2022年12月獲委任。劉女士主要負責中國的直播業務以及六間房的整體戰略規劃、業務管理及發展。彼於2016年6月加入本集團，並曾擔任多項職務。於2021年12月至2022年12月，劉女士擔任六間房的副總裁。自2022年12月起，彼一直擔任六間房的總裁。於加入本集團前，劉女士曾於多家互聯網公司擔任管理職務。彼於2012年7月獲得國際關係學院法學學士學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產生自(1)直播及音頻社交網絡服務，(2) HOLLA集團運營的海外社交網絡服務及(3)其他服務。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絕大部分經營收益產生自中國。

本集團的收益總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0億元增加10.8%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0億元。

直播及音頻社交網絡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4.8億元增加9.7%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9.1億元，乃主要由於音頻社交網絡服務的成功商業化及本集團精細化的運營。

自社交網絡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億元增加55.9%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億元，主要乃由於本集團拓展其海外市場。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其他服務產生收益，包括(1)廣告服務，乃於直播時段向企業客戶提供，及(2)向企業客戶提供的網站技術服務。本集團在服務合約下的履約責任達成時確認收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其他服務的收益為約人民幣1.1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人民幣4.4百萬元。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1)主播成本，乃與主播或主播經紀公司分成的收益，(2)本集團直播及其他服務相關僱員開支，(3)帶寬費用及服務器託管成本，(4)支付手續費，(5)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6)折舊及攤銷成本，(7)服務費，及(8)其他銷售成本，包括廣告成本、經營及生產成本以及其他收益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8億元增加12.5%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0億元，乃主要由於主播成本增加。作為收益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主播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0.8億元增加14.5%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2億元，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為其直播平台引進優質主播及(ii)本集團進一步拓展其海外業務。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0億元增加6.2%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3.0億元，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25.5%，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26.6%。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推廣及廣告開支、經營開支、本集團銷售及營銷活動相關僱員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折舊及攤銷成本、代理服務費及其他。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44.8百萬元減少1.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37.2百萬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開支、專業服務費、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折舊及攤銷開支、差旅開支及招待開支以及其他。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46.0百萬元增加4.5%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5百萬元。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僱員開支、技術服務費、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折舊及攤銷開支、差旅開支及其他。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1億元增加13.2%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4億元，與本集團整體業務擴張及增長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1)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投資收入、(2)進項增值稅加計扣除、(3)銀行儲蓄利息收入、(4)政府補助及(5)其他。

其他收入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8.9百萬元增加13.4%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8.1百萬元，主要由於(i)投資(即本集團於聯交所上市前所購銀行金融產品)所得收入增加；及(ii)美元兌人民幣升值產生的外匯收益所致。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經營利潤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9億元增加14.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5億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0.5百萬元增加375.8%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擴展及增長導致對辦公空間有更大需求，因而導致租賃負債增加。

事件虧損撥備

事件虧損撥備約人民幣154.9百萬元為本集團管理層對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事件的結果的最佳估計。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所得稅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2百萬元減少8.9%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1.3百萬元。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年內利潤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3億元減少28.7%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億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財務資料，本集團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按其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附加財務計量。本集團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本集團的年內利潤作出調整以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上市開支、事件虧損撥備以及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因授出受限制股份及購股權而產生的開支。上市開支為於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在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就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產生的開支。事件虧損撥備為本集團管理層對與被投公司有關的事件的相關風險的最佳估計。本集團認為，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信息，供彼等以與本集團管理層所用方式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本集團的綜合經營業績。然而，本集團呈列的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財務計量相比較。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一種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故閣下不應僅考慮該計量或視其可替代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325,023	231,747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¹⁾	83,993	45,178
上市開支	21,601	25,593
事件虧損撥備	—	154,895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790
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430,617	458,203

⁽¹⁾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主要指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產生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預計不會導致未來現金付款。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除於2022年12月透過全球發售籌集的資金外，本集團自其經營所得為現金需求撥付資金。本集團擬以內部資源及透過可持續增長為擴張及業務營運提供資金。

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8億元增長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4億元，本集團的負債總額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96.5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65.3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及資產負債比率(債務總額與權益總額的比率)分別為4.6及0.20，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則分別為5.4及0.16。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6億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亦約為人民幣16億元。其中，約人民幣15億元以人民幣計值，及約人民幣1億元以其他貨幣(主要為港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不對沖以外幣進行的交易。

借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短期或長期銀行借款。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包括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若干科技公司的股權投資。本集團已實行一項有關購買及管理金融資產的政策，其中載列(其中包括)金融資產的許可程序、許可授權矩陣及會計處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流動及非流動金融資產約為人民幣556.0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1.3百萬元)，主要包括(a)銀行發行的金融產品約人民幣422.2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5.3百萬元)；及(b)非上市股權投資約人民幣133.8百萬元(2021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6.0百萬元)。

資本支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約為人民幣12.5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則約為人民幣17.5百萬元。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本集團的資本支出需求撥付資金。

或然負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未決或面臨威脅的任何重大訴訟或申索。

關聯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本集團的關聯方進行交易。於報告期內，我們訂立多項關聯方交易，主要包括與由我們的股東或董事控制的公司進行的交易。截至2022年12月31日，關聯方交易的所有未結清款項均屬貿易性質。有關本集團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年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7。

董事認為，各關聯方交易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於公平磋商的基礎上進行。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關聯方交易不會扭曲本集團的往績記錄業績或使本集團的過往業績未能反映本集團日後的表現。

除本年報「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所披露者外，附註27所披露之關聯方交易並未被視作關連交易，或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規定。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面臨信貸風險。然而，董事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因對手方違約而產生虧損的概率較小，且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撥備並不重大。本集團所承受的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本集團管理層所指定具有最低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本集團不提供任何會使我們面臨信貸風險的擔保。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並遵守本集團的借貸契諾。此外，本集團的管理層以預期現金流量為基準，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儲備(包括未提取的銀行融資)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滾動預測。本集團預期透過內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撥付未來現金流量的需求。

外匯風險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及美元結算。因此，由於本集團並無以其內部實體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本集團的業務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旨在或計劃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然而，本集團將繼續根據業務發展需要不時監察外匯風險，以致力保持本集團的現金價值，必要時亦可能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或從事其他對沖活動。



合約安排

請參閱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檢討合約安排的整體表現，並確認本集團已於所有重大方面遵守合約安排。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新的業務發展及投資機會。

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呈列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文化

為實現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行之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至關重要，為此，本集團已設立一套健全的程序、政策及指引。我們致力為本集團利益相關者創造價值，重視內部控制、透明度及問責性。

董事會已設立以下價值觀，以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講真：我們重視誠信，要求高標準的道德；期望在內部建立一個誠實、清晰及高效的組織。

求實：我們要求快速回應、腳踏實地，務求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本集團鼓勵團隊秉持主人翁意識及維持風險管理意識，信奉行勝於言。

思變：我們擁抱變化、打破思維定式、尋求可持續發展，以期為所有利益相關者(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僱員、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創造長期價值。

用科技連接彼此，讓陪伴傳遞美好：我們致力於不斷探索人與人之間的高效聯結、探究陪伴的意義，為人們展示才能及實現夢想提供舞台。我們的目標是創建一個在全球範圍具有影響力的在線社交娛樂生態系統。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加強本公司管理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的重要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前稱「附錄十四」)中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守則以規管企業管治常規。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董事會應定期開會，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舉行至少四次，大約每季度一次。由於本公司乃於2022年12月12日上市，故於自上市日期起計至2022年12月31日止整個期間概無舉行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相關守則條文。

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根據現況檢討董事會架構及組成，以保持本公司的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前稱「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各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彼等可能因為其職務或僱傭關係而獲得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的內幕消息)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

經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整個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整個期間存在任何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董事會

本公司以一個行之有效的董事會為首。董事會負責其領導及控制，並通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共同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成功。董事客觀地作出決定，以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董事會在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方面取得適當平衡，並定期審閱董事在履行其對本公司之責任時所作出之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投入充足時間履行與彼等角色及董事會職責相稱的職責。董事會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人員組成均衡，因此，董事會具備強大獨立性，可有效行使獨立判斷。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于丹女士(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周鴻禕先生(主席)

陳勝敏先生

趙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光先生

李冰先生

錢愛民女士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出席記錄

各董事出席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整個期間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股東週年大會 ⁽²⁾
	董事會 ⁽¹⁾	審核委員會 ⁽¹⁾	薪酬委員會 ⁽¹⁾	提名委員會 ⁽¹⁾	
執行董事					
于丹女士	0/0	0/0	0/0	0/0	0/0
非執行董事					
周鴻禕先生	0/0	0/0	0/0	0/0	0/0
陳勝敏先生	0/0	0/0	0/0	0/0	0/0
趙丹先生	0/0	0/0	0/0	0/0	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光先生	0/0	0/0	0/0	0/0	0/0
李冰先生	0/0	0/0	0/0	0/0	0/0
錢愛民女士	0/0	0/0	0/0	0/0	0/0

附註：

- (1)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7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董事會應定期開會，董事會會議應每年舉行至少四次，大約每季度一次。由於本公司乃於2022年12月12日上市，故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整個期間概無舉行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
- (2) 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概無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並集體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通過制定策略及監管策略實施直接及透過其委員會間接領導管理層及向管理層提供指導，監督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表現，並確保建立穩健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種領域之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有高標準的監管報告，並於董事會提供平衡，以就公司行動及經營帶來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並可於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之其他職務之詳情。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要事宜保留決策權，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獲轉授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因公司活動而面對的任何法律訴訟為董事及高級人員作出適當投保。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分別由周鴻禕先生及于丹女士擔任。主席提供領導，並對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及領導負責；行政總裁則專注於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發展以及日常管理與營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即最少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其中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已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建立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當中載列確保董事會具有強大獨立性的流程及程序，使董事會能夠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力，更好地保障股東利益。

評估的目的為提高董事會效率、最大限度地發揮優勢並確定需要改進或進一步發展的領域。評估過程亦已明確本公司需要採取哪些行動以維持及改善董事會表現，例如針對各董事的個人培訓及發展需求的方案。

根據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董事會將對其獨立性進行年度審閱。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將提交予董事會，董事會將共同討論結果及適當的改進行動計劃。

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所有董事已各自完成獨立性評估。董事會獨立性評估報告已提交予董事會且評估結果令人滿意。

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董事會已審閱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且結果令人滿意。

委任及重選董事

於2022年11月21日，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且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服務合約／委任函日期起計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有關服務合約及委任函須根據各自的條款或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予以終止。

所有董事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重選連任。根據細則，於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細則亦規定，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董事會的新增成員的董事，任期直至其獲委任後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退任董事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應及時了解監管發展和變化，以有效履行其職責，並確保其對董事會的貢獻保持知情且相關。

每名新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應接受正式及全面的就職培訓，確保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充分了解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規定下須承擔的董事職責及義務。

董事須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將於適當情況下為董事安排內部舉辦簡介會並向董事提供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而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為全體董事組織由法律顧問舉辦的培訓課程。有關培訓課程涵蓋董事職責及責任、企業管治及法規更新等多項相關主題。此外，本公司已向董事提供相關閱讀資料，包括合規手冊／法律法規更新／研討會講義，以供彼等參考及學習。



董事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別 ^{附註}
執行董事	
于丹女士	A及B
非執行董事	
周鴻禕先生	A及B
陳勝敏先生	A及B
趙丹先生	A及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光先生	A及B
李冰先生	A及B
錢愛民女士	A及B

附註：

培訓類別

A： 出席(包括但不限於)簡介會、研討會、會議及工作坊等培訓課程

B： 閱讀相關新聞提示、報紙、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設有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負責監察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本公司的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明確指明其職權及職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供股東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錢愛民女士(主席)、李冰先生及陳勝敏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內部審計功能的有效性、審計範疇及外聘核數師的委聘以及使本公司僱員可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中可能出現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以及履行董事會分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自本公司於2022年12月12日上市以來，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概無舉行審核委員會會議。直至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閱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內部審計功能的有效性、外聘核數師的委聘及非審計服務的執行情況及相關工作範圍、關連交易以及使僱員可就可能出現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之重大事宜。

審核委員會亦已在並無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外聘核數師進行一次會面。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即陳偉光先生(主席)、錢愛民女士及于丹女士。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檢討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設立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該董事本身之薪酬；以及就僱員福利安排提供推薦意見。

自本公司於2022年12月12日上市以來，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概無舉行薪酬委員會會議。直至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高級管理層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於2022年的薪酬屬於以下範圍：

薪酬(人民幣千元)	人數
1,000至5,999	3
6,000至10,999	1
11,000至16,000	2

本公司的薪酬政策乃為確保向僱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的薪酬乃根據其技能、知識、對本公司事務之責任及投入程度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亦經參考本公司業績及盈利能力、現行市況以及執行董事的表現或貢獻後釐定。董事薪酬包括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退休計劃供款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旨在保證其因付出精力及時間予本公司事務，包括參加各董事委員會，而獲充分補償。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主要包括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參考彼等的職責及責任後釐定。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無參與釐定其自身薪酬。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周鴻禕先生(主席)、陳偉光先生及李冰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建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就評估董事會之組成而言，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董事會多元化的多個範疇及因素。

於物色及選擇合適董事人選並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前，提名委員會會考慮相關人選的相關必要條件(誠如董事提名政策所載)，以配合企業策略及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如適用)。

自本公司於2022年12月12日上市以來，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概無舉行提名委員會會議。直至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結構、規模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以便審議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退任董事之資格，以及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提名政策。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保持多元化角度的適當平衡，因而並未設立任何有關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可計量目標。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包含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這一目標的方法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認同並深信多元化的董事會裨益良多，並將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視為維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關鍵元素。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應努力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支持執行其業務策略所需之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方面取得適當平衡，而在提名及委任董事時，在提名委員會的協助下，董事會將考慮多項因素以令董事會組成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服務年限及預期候選人將為董事會作出的潛在貢獻，以更好地為本公司的需要及發展服務。所有董事會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且將在適當考慮多元化對董事會的裨益後，以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

董事於知識、技能、性別、觀點及經驗(包括計算機軟件、業務管理、會計、財務、機械設計及製造以及工程等方面)上有均衡組合。彼等已取得專業及學術資格，包括董事會秘書、註冊內部審計師專業資格及執業會計師證書。此外，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于丹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錢愛民女士均為女性。結合本集團的現有業務模式和具體需求以及我們董事的不同背景進行考量，董事會組成滿足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面的性別多元化。下表載列於2022年本集團員工(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

	女性	男性
董事會	28.57% (2)	71.43% (5)
高級管理層	14.29% (1)	85.71% (6)
其他僱員	39.79% (341)	60.21% (516)
員工總數	39.58% (342)	60.42% (522)

本公司之目標為實現董事會中至少有一名女性董事且已實現這一目標，並認為當前性別多元化適當。

在招聘中高層員工時，本公司將持續關注性別多元化，以便為董事會培養潛在女性繼任者。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計劃向彼等認為在本集團運營及業務方面擁有合適經驗、技能及知識的女性僱員提供職業機會及培訓計劃。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將其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責任及權力轉授予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列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之甄選標準及提名程序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考慮事項，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之平衡、董事會的持續性以及董事會層面的適當領導角色。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可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評估董事候選人資格並對有關資格進行初步評核(誠如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所載)。其後，提名委員會應就甄選提名擔任董事的人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如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應該列明：(i)物色該名人士的流程、董事會認為應選任該名人士的理由以及其認為該名人士屬獨立人士的原因；(ii)(如擬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擔任第七家(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認為該名人士仍可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董事職責的原因；(iii)該名人士可向董事會提供的觀點、技能及經驗；及(iv)該名人士對董事會多元化的貢獻。

如股東擬建議選任某人士為本公司董事，請參閱「股東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的程序」，有關資料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uafang.com)獲得。



董事提名政策載有對建議候選人之合適性及將為董事會作出潛在貢獻進行評估的標準，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的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
- 在所有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的多元化；
- 上市規則有關董事會需要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以及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職責的可投入時間及相關意願作出的承諾。

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董事會組成並無變動。

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提名政策(如適當)以確保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之職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慣例、對標準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知悉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檢討其有效性的職責。有關系統旨在管理而並非消除不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且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整體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就達致戰略目標願意承擔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適當而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並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

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納多項具備清晰授權的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以便按主要業務程序及辦公室職能進行實施，從而確保決策、執行及監督區分開來，以形成制衡。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乃基於以下原則、特點及流程制定：

- (1) 識別對本集團業務及各方面(包括主要營運及財務程序、監管合規及資訊安保)具有潛在影響的外部及內部風險；
- (2) 評估該等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確定風險承受水平以及風險發生的可能性；
- (3) 根據總體風險管理目標針對多種風險及各類重大風險制定風險控制措施，並建立健全的內部控制系統；
- (4) 釐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控制程序，以預防、避免或減緩風險；
- (5) 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持續監察及定期評估，修訂及完善有關策略及流程以配合業務策略及風險管理目標；及
- (6) 確保與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就決策所需相關資料及所有重大發現以及系統有效性進行有效溝通及定期向彼等匯報。

本公司設有由具備良好職業道德及相關專長的員工組成的內審部，其負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獨立審閱。內審部亦對有關會計資料、反貪污機制及資源管理的重大事宜進行審查。內審部客觀獨立運作，受審核委員會監督，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發現及就改善措施向其提供建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部門均已進行自評以確認各部門已妥為遵守控制政策，且管理層已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匯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審核委員會的支持下以及基於管理層報告及內部審核結果，董事會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進行了定期審閱，並認為有關系統屬有效及充足。年度審閱亦涵蓋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以及相關培訓計劃及預算。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僱員及與本公司有往來者設置舉報政策，使彼等能夠以保密及匿名的方式向道德委員會就與本公司相關的任何事項中可能發生的不當事宜提出關注。

本公司亦已制定反貪污政策，以杜絕本公司內部的任何貪污及賄賂行為。本公司對員工提供開放的內部舉報渠道，彼等可藉此舉報任何疑似貪污及賄賂行為。員工亦可向道德委員會進行匿名舉報，該委員會負責調查舉報事件並採取適當措施。本公司持續開展反貪污及反賄賂活動以培育廉潔文化，並積極組織反貪污培訓及檢查，以確保反貪污及反賄賂的有效性。



本公司已制定披露政策，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在處理機密信息、監督信息披露及回覆查詢方面提供全面指引。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以確保嚴禁未經授權訪問和使用內部信息。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在會計及財務團隊的支持下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並一直貫徹使用及應用適當會計政策（惟採納經修訂準則、準則及詮釋的修訂除外）。

董事並不知悉有關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任何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之報告責任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薪酬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及應付本集團前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薪酬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
審計服務	4,000,000
非審計服務	0
總計	4,000,000

附註：

核數師薪酬指就本集團前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工作（「**2022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而已付及應付予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薪酬。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完成2022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且並無出具審計報告。

於2023年8月17日委任本集團當前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審眾環（香港）**」）後，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費（「**2022年中審眾環（香港）審計**」）而應付予中審眾環（香港）之薪酬為人民幣4,500,000元。2022年中審眾環（香港）審計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磋商、確認、開展並基本完成。

公司秘書

焦陽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3年5月25日起生效。焦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賴天恩女士(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高級經理，該公司為全球性的專業服務公司，專門從事提供商務、企業及投資者綜合服務)，作為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公司秘書資格及經驗的人士，將留任並擔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賴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為于丹女士。

全體董事均可就企業管治以及董事會常規及事宜獲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第12.3條，董事會可能在彼等認為合適的任何時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亦須應一名或以上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於提交要求當日，該股東或該等股東應合共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投票權(按一股一票計算)的股份，該等股份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書面要求可送交本公司香港總辦事處(倘本公司不再設有總辦事處，則為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其中指明會議目的及擬加入會議議程的決議案，並由要求人士簽署。倘於提交要求後21日內，董事會未能正式召開將於此後21日內舉行的會議，則要求人士可自行或佔彼等總投票權超過半數的任何人士可以相同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任何據此召開的會議不得於遞交要求當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為彼等報銷。

在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中並無關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的條文。擬遞交議案的股東可按前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以審議請求書中所訂明的事項。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如欲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聯絡詳情

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請求發送至：

地址：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酒仙橋路六號院5號樓(董事會收)

電郵：ir@huafang.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經妥善簽署的原始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存置及寄送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全名、聯繫方式及身份以令其生效。股東資料可能會根據法律要求披露。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於增進投資者關係以及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理解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於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並回答查詢。

為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權利，本公司應在股東大會就各項大致獨立之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登。

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該政策旨在促進與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之有效溝通、鼓勵股東積極參與本公司事務以及使股東能夠有效行使其作為股東所擁有的權利。董事會已檢討股東溝通政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且結果令人滿意。

本公司已設立下列多個途徑，以保持與其股東進行持續溝通：

(a) 股東查詢

有關持股的查詢

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卓佳」)提出。

向董事會及本公司查詢有關企業管治或其他的事項

股東及投資人士可於任何時間聯絡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查詢有關本公司刊發的資料。

(b) 公司通訊

向股東發放的公司通訊(定義見上市規則)須以淺白中、英雙語編寫，以便股東了解通訊內容。

股東有權選擇所收取公司通訊的語言(英文及/或中文)或收取方法(印刷本或電子形式)。

本公司建議股東透過卓佳向本公司提供(其中尤其包括)電郵地址，以確保適時收取本公司刊發的資料。

(c) 相關網站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作出的披露可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本公司網站(www.huafang.com)專設「投資者關係」欄目。本公司會定期更新網站所登載的資料。

本公司上載予聯交所網站的資料亦會隨即登載在本公司網站。有關資料包括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其他文件。

(d) 股東大會

本公司建議股東參與股東大會(包括股東週年大會)，如未克出席，可委派代表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股東週年大會會有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

本公司會監察及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程序，如有需要會作出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需要。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主席、董事委員會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本公司建議股東出席本公司舉辦的股東活動，從而得悉本公司的情况，包括最新的戰略規劃、產品、服務等。

(e) 與投資市場的溝通

本公司會按需定期舉辦各種活動，包括(但不限於)為投資者／分析員舉行簡介大會及小組／一對一會議、舉行國內及國際路演和傳媒訪問，以及參與推廣活動及專題論壇等，以促進本公司、股東與投資人士之間的溝通。

修訂章程文件

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本公司並無對其章程文件做出任何變更。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最新版本可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就股息派付採納一項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預定的股息派付比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於財政年度或期間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就某一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呈列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2021年6月1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為用戶提供音視頻直播娛樂及社交網絡服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及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列示。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經營利潤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對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討論、使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進行的本集團表現分析、本年度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詳情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說明)可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各節。就與主要利益相關者的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各節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此外，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描述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該等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7至154頁。

董事會已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2021年：無)。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旨在載列本公司就向股東宣派、派付或分派其淨利潤作為股息時擬應用的原則及指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採納的股息政策為，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未來增長及其股東價值。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的股息派付比率。根據細則、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因素，董事會可酌情宣派及分派股息予股東：

- 財務業績；
- 現金流量狀況；
- 債務水平；
- 業務狀況及策略；
- 未來營運及盈利；
- 資金需求及開支計劃；
- 股東利益；
- 股息派付的任何限制；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以及上文所載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就某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本公司可透過現金或以股代息或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形式宣派及派付股息。任何未獲領取的股息可根據細則予以沒收並撥歸本公司所有。董事會將不時於適當時候檢討股息政策。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兩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的概要，載於本年報的第10至11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4至11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b)。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載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6至13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可分派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2,818.4百萬元。

捐款

本集團就股份代號向香港交易所慈善基金有限公司捐款3,000,000港元。

本集團向湖北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希望夢想小屋」捐贈人民幣100,000元，該項目由共青團恩施州委發起，旨在提高當地低收入家庭兒童的學習及居住環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重大訴訟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亦不知悉有任何尚未了結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2年12月12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且本公司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約72.4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有關進行全球發售的其他估計開支）。

於自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本公司尚未動用任何全球發售所籌所得款項淨額。本公司擬以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如招股章程第455頁所披露，基於現有業務計劃，本公司擬於未來三個財政年度內落實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目前，董事會預期將於2025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視乎本公司不斷演變的業務需求及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可予以更改。

董事會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除企業管治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前稱「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概無董事知悉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未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的任何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6至40頁。

優先認購權

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的優先認購權。

董事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七名董事組成：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周鴻禕先生

執行董事

于丹女士(行政總裁)

其他非執行董事

陳勝敏先生

趙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光先生

李冰先生

錢愛民女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6至19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董事資料變更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內，概無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屬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於2022年11月21日，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且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執行董事訂立之服務合約自2022年11月21日起計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各非執行董事訂立之委任函自2022年11月21日起計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之委任函自2022年11月21日起計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有關服務合約及委任函須根據各自的條款或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予以終止。董事委任須遵守細則項下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值退任的條文。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與控股股東的合約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董事或與該董事有關連的實體(不論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有關本集團業務的交易、安排及重大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酬金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提供的建議並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決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向董事支付的酬金(包括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總計為約人民幣15,888,00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的酬金(包括袍金、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酌情花紅及退休計劃供款)總計為約人民幣30,045,000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未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任何一人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概無董事放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酬金。

董事酬金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0至112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本公司亦已採納用於激勵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上述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及本年報第132至13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b)。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年內，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業務劃分及競爭」一節。

董事的彌償保證

細則內惠及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當前生效且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有效。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外，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與本集團業務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事務有關的合約。

貸款及擔保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其最終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提供任何貸款或就任何貸款提供任何擔保。

上市規則第13.18條的披露規定

於2022年12月31日，無任何事項須按照上市規則第13.18條進行披露。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2022年11月21日通過的決議案有條件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以及有關其他參與者，並透過授出購股權為彼等就本集團發展及利潤所作出的貢獻提供一種補償措施，以及讓該等僱員及其他人士參與本集團發展及盈利。

於2022年11月22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向總計9名承授人(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三名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一名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三名副總裁(不包括高級管理層及聯席公司秘書)及一名本公司運營總監)有條件授出可認購總計89,502,000股股份的購股權(行使期為10年，受限於授出函件所載的歸屬時間表)。該等購股權乃基於對本集團長遠發展及盈利作出重大貢獻或屬重要之承授人的表現而授出。除上述購股權外，概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此外，於上市日期或之後不可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截至2022年	於截至2022年	於截至2022年	於截至2022年	截至2022年
					上市日期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止年度已行使	止年度已失效	止年度已註銷	尚未行使
本公司董事									
于丹女士	2022年11月22日	自授出日期起計四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0001	19,402,000	0	0	0	19,402,00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其他僱員									
劉鑑寅先生	2022年11月22日	自授出日期起計四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0001	15,580,000	0	0	0	15,580,000
劉濤女士	2022年11月22日	自授出日期起計四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0001	11,670,000	0	0	0	11,670,000
張震先生	2022年11月22日	自授出日期起計四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0001	10,579,000	0	0	0	10,579,000
焦陽先生	2022年11月22日	自授出日期起計四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0001	9,928,000	0	0	0	9,928,000
陳曉慧女士	2022年11月22日	自授出日期起計四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0001	8,508,000	0	0	0	8,508,000
陳醒先生	2022年11月22日	自授出日期起計四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0001	8,374,000	0	0	0	8,374,000
唐慶先生	2022年11月22日	自授出日期起計四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0001	3,500,000	0	0	0	3,500,000
陶沙先生	2022年11月22日	自授出日期起計四年	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0.0001	1,961,000	0	0	0	1,961,000
總計					89,502,000	0	0	0	89,502,000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的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已向本公司承諾，倘彼等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予的購股權導致本公司不能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要求，則彼等將不會行使該等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詳細概要(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價的計算方法、行使期及歸屬期與條件)已載列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不屬於亦不受限於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管範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自授出日期起及其後財務期間對財務報表產生的影響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b)。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證券的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由其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權益－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
周鴻禕先生 ⁽¹⁾	受控法團權益	364,554,724	36.46%
于丹女士 ⁽²⁾	實益權益及受控法團權益	79,026,995	7.90%

附註：

- (1) Blossom Deluxe Holdings Limited已與Blossom Glory Limited訂立表決委託書，將Blossom Deluxe Holdings Limited於Pepper Blossom Limited持有的42.69%投票權委託予Blossom Glory Limited，令Blossom Glory Limited能夠於Pepper Blossom Limited股東大會行使90.26%的投票權。因此，Blossom Glory Limited被視為於Pepper Blossom Limited持有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Blossom Glory Limited由Blossom Eternity Limited持有71.94%，而Blossom Eternity Limited由周鴻禕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周鴻禕先生被視為於Pepper Blossom Limited持有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2)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于丹女士於2022年11月22日獲授予19,402,000份購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于丹女士亦被視為於Blossom Blis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一節。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權益－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	佔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周鴻禕先生 ⁽¹⁾	受控法團權益	花房科技	20,380,418	38.21%
于丹女士 ⁽²⁾	受控法團權益	花房科技	3,333,333	6.25%

附註：

- (1) 花房科技由奇虎三六零、花椒壹號及花椒貳號(自2020年1月1日起均由周鴻禕先生最終控制)合共擁有約38.21%。
- (2) 花房科技由天津花房飛騰科技中心(有限合夥)(「花房飛騰」)擁有約6.25%。天津花房飛騰貳號科技中心(有限合夥)(「花房飛騰貳號」)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花房飛騰51.8305%的合夥權益。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于丹女士為花房飛騰貳號的一名有限合夥人並持有花房飛騰貳號45.2191%的合夥權益。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相關股份數目除以相聯法團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並就董事所深知，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由其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證券的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以下法團／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權益－好倉

名稱／姓名	附註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Pepper Blossom Limited	(1)	實益權益	364,554,724	36.46%
Blossom Glory Limited	(1)	受控法團權益	364,554,724	36.46%
Blossom Eternity Limited	(1)	受控法團權益	364,554,724	36.46%
周鴻禕先生	(1)	受控法團權益	364,554,724	36.46%
Global Bacchus Limited	(2)	實益權益	353,541,181	35.35%
宋城演藝	(2)	受控法團權益	353,541,181	35.35%
于丹女士	(3)	實益權益及受控法團權益	79,026,995	7.90%
Blossom Bliss Limited	(3)	實益權益	59,624,995	5.96%
花房飛騰	(3)	受控法團權益	59,624,995	5.96%
花房飛騰貳號	(3)	受控法團權益	59,624,995	5.96%
天津咏升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3)	受控法團權益	59,624,995	5.96%
李蕊女士	(3)	受控法團權益	59,624,995	5.96%

附註：

- Blossom Deluxe Holdings Limited已與Blossom Glory Limited訂立表決委託書，將Blossom Deluxe Holdings Limited於Pepper Blossom Limited持有的42.69%投票權委託予Blossom Glory Limited，令Blossom Glory Limited能夠於Pepper Blossom Limited股東大會行使90.26%的投票權。因此，Blossom Glory Limited被視為於Pepper Blossom Limited持有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Blossom Glory Limited由Blossom Eternity Limited持有71.94%，而Blossom Eternity Limited由周鴻禕先生全資擁有，因此，周鴻禕先生及Blossom Eternity Limited均被視為於Pepper Blossom Limited持有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Global Bacchus Limited由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宋城演藝(股票代碼：300144)全資擁有。因此，宋城演藝被視為於Global Bacchus Limited持有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Blossom Bliss Limited由花房飛騰全資擁有。花房飛騰貳號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花房飛騰51.8305%的合夥權益。花房飛騰及花房飛騰貳號的普通合夥人均為天津咏升科技有限責任公司，其由本公司僱員李蕊女士全資擁有。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于丹女士為花房飛騰貳號的一名有限合夥人並持有花房飛騰貳號45.2191%的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花房飛騰、花房飛騰貳號、李蕊女士及于丹女士各被視為於Blossom Blis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此外，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于丹女士於2022年11月22日獲授予19,402,000份購股權。
- +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數目。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就董事所深知，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人士已登記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的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外，於回顧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可讓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從中獲益的安排。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總額約0.8%。本集團五大客戶銷售額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總額約2.6%。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總銷售成本約3.4%。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總銷售成本12.6%。

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僱員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約864名僱員，而於2021年12月31日則約有708名僱員。本集團與僱員訂立涵蓋職位、僱用條款、工資、僱員福利、違約責任及終止理由等事宜的僱傭合同。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僱員福利，乃參考僱員的經驗、資歷以及一般市況而釐定。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由董事會依據僱員之績效、資歷及能力制定。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並無任何須參與香港強制性公積金的僱員。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按彼等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以撥付該等福利。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義務是根據該計劃作出規定供款。

持續關連交易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的下列交易構成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

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

於2022年11月22日，花房科技與奇虎集團訂立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據此，奇虎集團同意就本集團的音視頻直播向我們提供服務器租賃及託管服務、雲服務及其他技術服務，期限自協議日期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根據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與奇虎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就所需的特定服務訂立單獨的協議。

進行交易的理由

奇虎集團為中國領先的互聯網增值服務提供商，提供廣泛的優質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已將大部分服務器及計算基礎設施遷移至奇虎集團運營的360雲。董事相信，自奇虎集團採購優質服務(尤其是技術服務)將為我們提供必要的技術，以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的業務，且我們可利用奇虎集團提供的廣泛服務，減少於協調及整合不同系統之間的差異時不必要的成本。

年度上限

董事估計，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奇虎集團應付的服務費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41.0百萬元、人民幣43.0百萬元及人民幣45.0百萬元。於釐定該等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i)歷史交易金額；(ii)其他服務提供商提供可資比較服務的價格；(iii)未來可資比較服務市價的潛在波動；及(iv)本集團隨業務營運的擴張而對相關技術服務的需求增加。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乃參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平均歷史金額(即人民幣37.7百萬元)釐定，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0.7百萬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乃經考慮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預計增長及發展，按同比增長約5%計算得出。

定價政策

就服務器租賃及託管服務而言，我們須基於服務器質量、所租賃或維護服務器的數量及服務期限向奇虎集團付款。我們向奇虎集團應付的服務費須根據公平商業磋商得出，惟須受限於本集團有關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措施，且與我們就類似服務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支付的服務費相若。

就雲服務而言，我們須基於所提供的服務量，並在計及所涉及設備數量、流量及存儲空間容量後向奇虎集團付款。我們向奇虎集團應付的服務費須根據公平商業磋商得出，惟須受限於本集團有關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措施，且須與我們就類似服務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支付的服務費相若。

就取得報價的程序而言，管理層通常徵詢至少兩筆就可資比較服務與無關第三方的其他同期交易，以釐定奇虎集團提供的價格及條款是否公平合理且與無關第三方所提供者相若。



上市規則涵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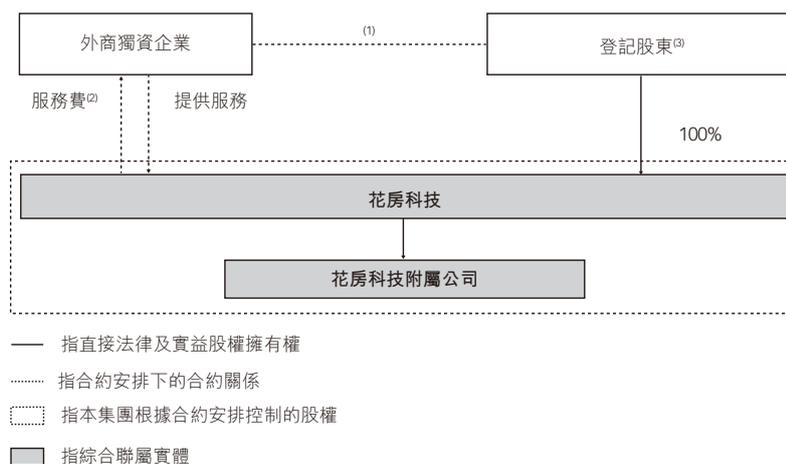
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進行，董事現預期上市規則項下與該等交易有關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利潤比率除外)將超過0.1%但低於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該等交易將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但將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

合約安排

合約安排之背景

由於中國對外商所有權的監管限制，本集團透過花房科技及其附屬公司(即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開展業務。我們並無於花房科技(由登記股東持有)持有任何股權。相反，我們有效控制花房科技，能夠透過合約安排獲得其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並預期繼續透過合約安排獲取經濟利益。外商獨資企業、花房科技及登記股東之間的合約安排使我們(1)自花房科技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作為外商獨資企業提供的服務的對價；(2)對花房科技行使有效控制權；及(3)如中國法律允許，在允許的範圍內持有獨家購買權以購買花房科技所有或部分股權。合約安排由各類文件組成。有關該等文件的詳細條款，請參閱招股章程中「合約安排」一節。

下列簡圖說明根據合約安排所訂明的綜合聯屬實體對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流向：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外商獨資企業透過與登記股東訂立的以下協議控制花房科技：(i)用以收購綜合聯屬實體的任何或所有股權及／或資產的獨家購買權，詳情請參閱下文「合約安排的重大條款概要－獨家購買權協議」一段；(ii)對綜合聯屬實體全部股權的股權質押，詳情請參閱下文「合約安排的重大條款概要－股權質押協議」一段；(iii)委任外商獨資企業行使在綜合聯屬實體的所有股東權利的股東權利委託協議，詳情請參閱下文「合約安排的重大條款概要－股東權利委託協議」一段。
- (2) 外商獨資企業透過獨家業務合作協議控制綜合聯屬實體。詳情請參閱下文「合約安排的重大條款概要－獨家業務合作協議」一段。
- (3) 登記股東指花房科技的登記股東。於2022年12月31日，花房科技由奇虎三六零軟件(北京)有限公司、天津花椒壹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天津花椒貳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宋城演藝發展股份有限公司、金華萱策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金華端萱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普通合夥)、北京思明駿程科技有限公司、芒果文創(上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致潤一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深圳致潤二號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佐三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寧波梅山保稅港區花椒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上海驊偉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三千世界(昆山)文化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張發及天津花房飛騰科技中心(有限合夥)分別擁有26.67%、7.69%、3.85%、37.06%、1.75%、0.69%、3.85%、1.54%、1.31%、3.07%、2.63%、0.18%、0.38%、0.19%、2.89%及6.25%。周鴻禕先生透過奇虎三六零、花椒壹號及花椒貳號控制花房科技38.21%股權。

上市規則涵義

花房科技為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周鴻禕先生及宋城演藝分別擁有超過30%的實體，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因此，上市後，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預期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將超過5%。因此，該等交易將構成本集團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申報、公告、通函、年度審核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我們認為以下風險與合約安排有關。該等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第83至89頁。

- 倘若中國政府發現本集團建立在中國經營業務架構的協議並不符合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或倘若該等法規或其解釋日後出現變動，我們可能會遭受嚴重後果，包括合約安排遭廢除及放棄本集團於綜合聯屬實體的權益。
- 有關《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的詮釋及實施以及其如何影響本集團的現有公司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營運的可行性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 在提供經營控制權方面，合約安排未必會如直接擁有權一樣有效。花房科技或其登記股東可能無法履行其於合約安排下的責任。
- 由於合約安排項下的部分協議未必詳列合約方的權利及義務，本集團未必可以就其違反協議而獲得法律救濟。
- 倘若綜合聯屬實體宣佈破產或面臨解散或清算程序，本集團可能無法使用及享有綜合聯屬實體持有的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屬重大的資產。
- 花房科技的登記股東可能與我們存在利益衝突，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外商獨資企業與花房科技訂立的合約安排可能會受到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並可能會令本集團繳納更多所得稅，因為外商獨資企業與花房科技所適用的所得稅稅率不同。若發現我們拖欠額外稅款，可能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閣下的投資價值有不利影響。
- 倘若我們行使購買權收購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權所有權及資產，則所有權或資產的轉讓可能會令我們受到若干限制及承擔重大成本。
- 轉讓部分綜合聯屬實體的股份可能會觸發納稅責任。

本集團與登記股東及本集團外部法律顧問及顧問密切合作，以監控監管環境及中國法律法規的發展，從而減低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

董事會報告

合約安排的重大條款概要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花房科技與外商獨資企業於2021年10月18日訂立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獨家業務合作協議」，經外商獨資企業及綜合聯屬實體日期為2022年9月8日的補充協議(「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進一步修訂)，據此，綜合聯屬實體同意委聘外商獨資企業為其技術支持、諮詢及其他服務的獨家供應商，包括：

- (i) 為綜合聯屬實體員工提供技術支持及專業培訓；
- (ii) 協助綜合聯屬實體就有關綜合聯屬實體主要業務的技術及市場資料提供諮詢、收集及研究(中國法律(包括中央或當地立法、行政或司法機關關於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或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訂立前後頒佈的任何法律、法規、規則、通知、解釋或其他具約束力文件)禁止外商獨資企業從事的市場研究除外)；
- (iii) 向綜合聯屬實體提供企業管理諮詢；
- (iv) 向綜合聯屬實體提供營銷及推廣服務；
- (v) 就客戶訂單及客戶相關服務向綜合聯屬實體提供管理服務、協助制定計劃以維持與客戶的關係及協助維持有關關係；
- (vi) 就轉讓、租賃及出售設施及資產向綜合聯屬實體提供服務；
- (vii) 就電腦網絡系統、硬件及數據庫設計、安裝及日常管理、維護及更新向綜合聯屬實體提供服務；
- (viii) 允許綜合聯屬實體使用外商獨資企業或外商獨資企業指定人士合法擁有的知識產權；
- (ix) 向綜合聯屬實體提供系統集成、產品開發及系統維護服務；及
- (x) 如中國法律允許，提供綜合聯屬實體不時所需的其他服務。

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服務費將相等於綜合聯屬實體經抵銷上年虧損(如有)、營運成本、開支、稅項及其他法定供款的綜合利潤總額。儘管有上述規定，外商獨資企業有權根據實際服務範圍並參考綜合聯屬實體的經營狀況及擴張需求調整服務費水平，惟經調整金額不得超過上述限額。外商獨資企業將就於上個財政年度所提供服務於各財政年度末後40日內向花房科技寄送付款通知。綜合聯屬實體已同意於接獲相關通知後30日內支付服務費。



此外，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在未事先取得外商獨資企業的書面批准前，綜合聯屬實體不得並須促使其他綜合聯屬實體不得接受任何第三方提供的相同或任何類似服務，亦不得與任何第三方建立與以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建立者類似的合作關係。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亦規定，(1)於履行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期間產生、開發或創造的所有知識產權的所有專利權以及其他權利及權益由外商獨資企業全權及獨家擁有；及(2)外商獨資企業獲授權免費使用綜合聯屬實體在執行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或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之前擁有的所有現有知識產權。

董事認為，上述安排將確保綜合聯屬實體經營產生的經濟利益流向外商獨資企業，從而整體流向本集團。

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於各自簽立日期起生效並維持有效，除非(1)花房科技的全部股權及／或資產已依法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或外商獨資企業指定的代名人；或(2)其根據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或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條文予以終止。儘管如此，外商獨資企業始終有權通過發出事先書面終止通知終止獨家業務合作協議及／或獨家業務合作補充協議。

獨家購買權協議

外商獨資企業、花房科技及登記股東於2021年10月18日訂立獨家購買權協議(「**獨家購買權協議**」)，經外商獨資企業及綜合聯屬實體日期為2022年9月8日的補充協議(「**獨家購買權補充協議**」)進一步修訂)，據此，登記股東及綜合聯屬實體共同及個別不可撤回地向外商獨資企業授出權利，以隨時及不時要求登記股東按中國法律及法規允許的最低購買價，向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代名人全部或部分轉讓其於綜合聯屬實體的部分或全部股權及／或資產。登記股東亦已承諾，在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限下，彼等將應外商獨資企業的要求，於10個營業日內向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代名人退回由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代名人支付的任何對價。登記股東及綜合聯屬實體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授出獨家購買權。

董事會報告

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及獨家購買權補充協議，登記股東及綜合聯屬實體已承諾，除非其已獲得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批准，否則其將履行若干行為或不履行若干其他行為，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 (i) 花房科技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補充、改變或變更其業務範圍、章程文件、增減其註冊資本或以其他方式改變其註冊資本架構；
- (ii) 花房科技根據良好財務及業務標準及常規，審慎及有效持續經營其業務及交易；
- (iii) 綜合聯屬實體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出售、轉讓、送贈、設立產權負擔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任何其或其附屬公司的資產、業務、其收入的法定或實益權益或允許就其設立任何抵押權益；
- (iv) 花房科技不得終止或促使其管理層團隊終止任何合約安排，或訂立與合約安排相抵觸的任何合約或協議；
- (v) 花房科技及其附屬公司不得產生任何債項(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或已向外商獨資企業披露並經其書面同意者除外)；
- (vi) 除中國法律要求者外，花房科技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解散或清算；
- (vii) 花房科技及其附屬公司應於其主要業務範圍內維持其日常營運，且不得變更其主要業務或容許任何對花房科技業務或資產價值造成不利影響的行動或交易；
- (viii) 花房科技及其附屬公司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訂立任何價值超過人民幣0.5百萬元之重大合約，惟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簽立的合約除外；
- (ix) 花房科技及其附屬公司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向任何人士提供貸款或擔保；
- (x) 花房科技及其附屬公司應按外商獨資企業的要求向外商獨資企業或其代名人提供其勞工、營運及財務資料；
- (xi) 花房科技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與其他實體分拆、合併、訂立聯營協議、收購其他實體或被其他實體收購；或投資任何實體；
- (xii) 倘花房科技及其附屬公司的資產、業務或收入可能牽涉任何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花房科技須即時知會外商獨資企業並採取外商獨資企業合理要求的所有必要行動；
- (xiii) 花房科技應簽署所有必要且合適的文件、採取所有必要且適當的行動、提出所有必要且適宜的要求、或針對申索採取必要且適當的辯護，以維護花房科技及其附屬公司對其全部資產的所有權；



- (xiv) 倘登記股東或花房科技未能履行適用法律項下的稅務責任並導致外商獨資企業難以行使其獨家購買權，外商獨資企業可能要求花房科技或登記股東履行稅務責任或向外商獨資企業支付等同的金額；
- (xv) 花房科技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向登記股東分派任何花紅、股息、可供分派利潤及／或資產及來自登記股東所持股權的其他收入；
- (xvi) 如有需要，花房科技及其附屬公司應僅向外商獨資企業認可的保險公司投購保險，而保險的金額及類別應與在相同領域擁有類似業務及來自登記股東所持股權的其他收入或資產的公司相同；及
- (xvii) 外商獨資企業有權委任花房科技的董事。

獨家購買權協議及／或獨家購買權補充協議於各自簽立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直至(1)其由所有訂約方以書面終止，或(2)於登記股東所持全部股權轉讓及／或花房科技的全部資產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代名人時為止。儘管如此，外商獨資企業始終有權通過發出事先書面終止通知終止獨家購買權協議及／或獨家購買權補充協議。

股權質押協議

外商獨資企業、花房科技及登記股東於2021年10月18日訂立股權質押協議(「**股權質押協議**」，經外商獨資企業及綜合聯屬實體日期為2022年9月8日的補充協議(「**股權質押補充協議**」)進一步修訂)，據此，各登記股東同意將其各自於綜合聯屬實體的全部股權質押予外商獨資企業，作為擔保(1)根據合約安排支付服務費及利息；(2)履行合約安排項下所有其他責任；及(3)因合約安排而產生或與之相關的其他付款責任(包括但不限於算定損害賠償、補償及就變現質押的各項開支)的抵押權益。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及股權質押補充協議，登記股東向外商獨資企業聲明及保證(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事項：

- (i) 質押股權可合法地質押及轉讓。各登記股東僅為彼等各自股權的法定擁有人，並擁有質押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的授權。質押股權的擁有權目前並無爭議；
- (ii) 除合約安排中協定者外，有關質押股權並無任何其他形式的其他質押、按揭或產權負擔，而外商獨資企業享有質押股權抵押權益的第一優先權；
- (iii) 各登記股東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不得轉讓其於花房科技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權，且不得就此創建或容許任何可能影響外商獨資企業的權利及權益的擔保或其他負債；

董事會報告

- (iv) 各登記股東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就質押股權創建或容許他人創建任何新產權負擔。未經外商獨資企業事先書面同意而就全部或任何部分質押股權創建的任何產權負擔將不具效力；
- (v) 各登記股東不得進行任何可能大幅減低質押股權價值或對股權質押協議及／或股權質押補充協議項下質押有效性造成不利影響的行動。倘出現有關事件，登記股東應即時知會外商獨資企業，並應使用其他資產提供外商獨資企業所合理要求及信納的擔保，以及採取所有必要的行動以解決或盡量降低不利影響；
- (vi) 登記股東應就股權質押遵從所有法律及法規及履行所有法律及法規項下的規定。收到有關部門就質押發出的通知、命令或建議後，登記股東須於五個工作日內向外商獨資企業出示該等通知、命令或建議，並須遵從該等通知、命令或建議行事或在外商獨資企業合理要求或同意下提出異議；及
- (vii) 各登記股東已同意及已促使其直接股東(或合夥人)、最終股東(或實際控制人)、董事、繼任人、代理及財產受託人作出一切適當的安排及簽署一切必要的文件，以確保一旦發生(i)合併、分拆、解散、清算、取消註冊、撤銷營業執照或轉讓股權；(ii)控股股東或普通合夥人或實際控制人變動；(iii)可能影響登記股東行使其權利的死亡、失去工作能力、離異及／或其他情況；及／或(iv)出現可能影響登記股東行使其權利的任何情況，登記股東的繼任人、清算人、債權人、承讓人、代理或財產受託人應繼續履行協議的責任。

股權質押協議及股權質押補充協議於各自簽立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直至(i)合約安排的所有相關協議(股權質押協議及股權質押補充協議除外)已終止；(ii)合約安排項下的所有責任均已履行或所有有抵押債務已償還；或(iii)各登記股東已轉讓其於花房科技的股權或花房科技已根據獨家購買權協議及獨家購買權補充協議轉讓其全部資產為止。儘管如此，外商獨資企業始終有權通過發出事先書面終止通知終止股權質押協議及股權質押補充協議。

股東權利委託協議

花房科技、登記股東及外商獨資企業於2021年10月18日訂立股東權利委託協議(「**股東權利委託協議**」)，經外商獨資企業及綜合聯屬實體日期為2022年9月8日的補充協議(「**股東權利委託補充協議**」)進一步修訂，據此，各登記股東不可撤回地委任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代名人行使於綜合聯屬實體的相關股東權利，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權利：

- (i) 代表登記股東建議召開、參與及出席綜合聯屬實體股東大會，接收任何就召開股東大會及其議程發出的通知及簽署會議記錄及決議案，就需要討論的所有事項及股東大會決議案(包括但不限於指派、委任或替任綜合聯屬實體的董事、法人代表、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行使投票權，及代表登記股東簽署任何要求登記股東簽字的文件以及向公司登記機關提交任何文件以作備案；



- (ii) 代表登記股東授權或決議出售綜合聯屬實體的資產；
- (iii) 代表登記股東決議綜合聯屬實體的解散及清算，以及代表登記股東組成清算組並在清算期間依法行使清算組的權力；
- (iv) 決定轉讓或以其他方式出售登記股東持有的綜合聯屬實體股權，以及就上述目的代表登記股東簽署所有規定文件及執行所有規定程序；及
- (v) 行使其他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以及綜合聯屬實體組織章程細則(及其不時的修訂)所規定的其他股東權利。

根據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股東權利委託補充協議，花房科技作為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的直接及間接控股股東，不可撤回地委任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代名人行使中國法律及法規以及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的投票權及所有其他股東權利。

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股東權利委託補充協議無限期，且將於登記股東所持所有股權或花房科技的所有資產已合法有效地轉讓予外商獨資企業及／或其代名人時予以終止。儘管如此，外商獨資企業始終有權通過發出事先書面終止通知終止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股東權利委託補充協議。

配偶承諾

各登記股東的配偶(如適用)已簽署承諾書，承諾(1)彼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就各登記股東於花房科技股權中的權利或權益放棄權利，且不會就相關權益提出任何申索；(2)各登記股東擁有獨家權利享有及履行合約安排項下的權利及責任，且毋須配偶同意；及(3)倘配偶收購各登記股東於花房科技的股權，彼應受到合約安排的約束，並於外商獨資企業的要求下，彼應簽署形式及內容與合約安排一致的文件。

採納合約安排的理由

本公司認為，為維持業務經營及綜合聯屬實體所持牌照及許可證的效力，綜合聯屬實體須由本公司透過合約安排控制。此外，由於綜合聯屬實體經營的業務屬於《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項下「禁止外商投資類」及「限制外商投資類」業務，故我們無法設立任何可替代架構，令我們可通過合約安排部分持有該實體的股權及部分控制該實體的經濟利益。因此，我們認為，由於合約安排乃僅用於讓本集團可在受中國外商投資禁止規限的行業經營業務，故合約安排經過嚴謹設計。

董事會報告

根據合約安排，倘中國法律及法規准許外商獨資企業成都花房在線科技有限公司或其股東直接持有於綜合聯屬實體的全部或部分股權，並直接經營本公司根據2021年負面清單及其他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屬於外商投資限制或禁止類的業務，外商獨資企業或其指定買方將儘快行使外商獨資企業、花房科技與登記股東於2021年10月18日訂立並於2022年9月8日進一步修訂的獨家購買權協議下的購買權。行使該購買權後購買的花房科技股權百分比不得低於中國法律及法規當時准許外商獨資企業或其相關股東持有的最高百分比。

聯交所豁免

我們已就上述非全部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申請且聯交所已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

就合約安排以及綜合聯屬實體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將訂立的任何新交易、合約及協議或續訂現有協議而言，我們已申請且聯交所已豁免我們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期間，(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05條就合約安排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ii)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3條嚴格遵守就合約安排項下之交易訂定年度上限的規定；及(iii)根據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2條嚴格遵守將合約安排有效期限定為三年或以內的規定，惟須受以下條件規限：

- (i) 未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不得變更；
- (ii) 未經獨立股東批准不得變更；
- (iii) 合約安排將繼續令本集團能夠收取來自綜合聯屬實體的經濟利益；
- (iv) 合約安排可按照與現有合約安排大致相同的條款及條件於以下情況予以續期及／或重新制定，而無須刊發公告、通函或取得股東批准：(i)現有安排屆滿之時；(ii)就綜合聯屬實體的股東或董事或彼等於綜合聯屬實體之股權發生任何變動；或(iii)就任何已有、新成立或收購從事本集團同類業務或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業務的外商獨資企業或運營公司(包括分公司)；及
- (v) 本集團將持續披露有關合約安排的詳情。

本集團已採取以下措施，確保於實施合約安排及遵守合約安排時有效經營本集團：

- (i) 實施及遵守合約安排出現的重大問題或政府部門的任何監管查詢將於出現或發生時呈報董事會(如有必要)審閱及討論；
- (ii)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審查一次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



- (iii) 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披露履行及遵守合約安排的整體情況；及
- (iv) 本公司將委聘外部法律顧問或其他專業顧問(如有必要)，協助董事會審查合約安排的實施情況、審查外商獨資企業及綜合聯屬實體的法律合規情況，以處理合約安排引致的具體問題或事宜。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及合約安排並確認：

- (i) 於報告期內進行的交易乃根據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及合約安排的相關條文訂立；
- (ii) 於報告期內，綜合聯屬實體並未向其股權持有人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
- (iii) 本集團與綜合聯屬實體於自上市日期至2023年3月31日期間並未訂立、重續或重新制定任何新合約；
- (iv) 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及合約安排乃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v) 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及合約安排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vi) 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及合約安排乃根據規管合約安排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結論

本公司核數師獲委聘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審計或審閱歷史財務資料以外的鑒證工作」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包括根據合約安排進行的交易)作出報告，並向董事會提供一份函件，當中確認：

- (i) 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就技術服務框架總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言，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根據本集團的定價政策訂立。
- (iii) 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並未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
- (iv) 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已超出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上限。

董事會報告

- (v) 就本集團訂立之合約安排而言，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綜合聯屬實體已向其登記股權持有人派發其後並未另行轉交或轉讓予本集團的股息或其他分派。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報告所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除本年報「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關聯方交易均不構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稅項減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的任何稅項減免及豁免。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核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

更換核數師

本集團前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辭任本公司及本集團之核數師職務，自2023年8月3日起生效。有關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辭任，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3日的公告。

於2023年8月17日，本公司已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核。

有關續聘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遵守法律法規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



於受制裁國家的業務活動

就本集團於受制裁國家的業務活動而言，本公司已監察本集團於國際制裁法下所面臨的風險並定期審閱本集團有關制裁法事宜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以及本集團的執行情況，並向董事會匯報。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通過Apple的App Store及Google Play收取HOLLA集團旗下運營的若干應用程序的用戶(位於受制裁國家)付款。該等應用程序均通過美國平台Apple的App Store及Google Play發佈及推廣。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受制裁國家用戶的付款產生的收益佔我們收益總額的1.0%以下。於進行前述銷售前，本集團已評估相關制裁風險，按內部監控程序審閱及批准所有相關業務交易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客戶的資料(如身份、業務性質等)，及業務交易文件草稿)，並將客戶名字與歐盟、美利堅合眾國、澳洲或聯合國存置的多份受限制方及國家名單進行比對，以確定有關客戶並非為位於受制裁國家的人士或受制裁人士，或由有關人士所擁有或控制。本集團亦持續監控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以及透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的用途，確保有關資金並未用於直接或間接資助或促進與根據國際制裁法律及法規受禁制的任何受制裁國家或任何受制裁人士進行的活動或業務，或為其利益進行的活動或業務。

董事會確信，本集團於受制裁國家的業務活動並非國際制裁法律下的受制裁活動，且本集團以及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聯交所及相關集團公司、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亦不會因該等活動而面臨任何風險或成為歐盟、美利堅合眾國、澳洲或聯合國制裁法的目標。因此，為維持收益及將股東利益最大化，本集團將按照適用國際制裁法律及法規繼續合法進行上述於受制裁國家的業務活動。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周鴻禕

香港，2024年2月29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mazars

致花房集团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保留意見

我們已審核第72至152頁所載的花房集团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除本報告「保留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事項的可能影響外，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保留意見的基準

與被投公司有關的事件的影響的限制範圍

由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政府機關對與被投公司有關的事件(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披露)進行調查的可能結果及其相關影響仍不明朗，我們無法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亦無其他可實施的審核程序足以讓我們釐定於2022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

上述任何影響可能對 貴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 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相關披露信息造成間接影響。

我們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2022年年報所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其他資料(續)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誠如上文「保留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我們無法獲得充足適當的有關就與被投公司有關的事件的影響的憑證。因此，我們無法就其他資料是否在該事宜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得出結論。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對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於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出具意見時一併處理，我們不會就此等事項另行提供意見。除「保留意見的基準」一節所述的事項外，我們決定下文所述事項屬於於本報告內提出的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工作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物業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商譽(統稱為「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評估</p>	<p>我們的程序(其中包括)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向貴集團管理層查詢、了解及評估其對釐定減值跡象的控制及非流動資產減值評估所用方法； — 評估獨立專業估值師之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 根據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貴集團管理層對非流動資產所作減值評估的合理性；
<p>茲提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1、12及13。</p>	
<p>於2022年12月31日，物業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商譽的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72,442,000元、約人民幣111,383,000元及約人民幣699,157,000元，佔貴集團非流動資產總值約85%。</p>	
<p>貴集團管理層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與非流動資產有關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就減值評估而言，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p>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工作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物業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商譽(統稱為「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評估(續)</p> <p>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法基於整個行業的公眾可比性採用可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對銷售額(「企業價值對銷售額」)比率及／或市盈(「市盈」)率(如適用)得出。減值評估涉及 貴集團管理層對估值模型(即可比較公司的平均企業價值對銷售額及／或市盈率及缺乏市場流通性的貼現)所採納的關鍵假設的重大判斷。</p> <p>由於 貴集團非流動資產屬大額，加上 貴集團管理層對非流動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時涉及的判斷，我們已將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所載， 貴集團管理層斷定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因此本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p>	<p>我們的程序(其中包括)包括：(續)</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獨立專業估值師於估計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時所採納的方法及所用的參數，並根據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了解評估其是否合理及有理據支持； — 評估減值評估對關鍵假設變化的敏感度；及 — 考慮 貴集團有關減值評估的披露是否充足。

關鍵審核事項(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工作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投資估值</p> <p>茲提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4及26(d)。</p> <p>於2022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權益工具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33,777,000元。</p> <p>貴集團管理層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對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進行估計。</p> <p>於釐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權益工具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時，貴集團管理層已酌情採用先例交易分析、收入法或成本法。估值涉及貴集團管理層對相關業務近期交易價格或現金流預測的估算，並需採用若干假設，如預算銷售額、毛利率、其他相關費用、貼現率及終端增長率以及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果無法取得可觀察的市場數據，或工具不具備流動性，則必須根據最合適的來源數據進行估算。</p> <p>由於貴集團管理層所應用之金額及判斷以及估計屬重大，我們已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投資估值識別為關鍵審核事項。</p>	<p>我們的程序(其中包括)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獨立專業估值師之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 評估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關鍵假設的合理性； — 與貴集團管理層及獨立專業估值師討論貴集團如何估計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包括所採用的估值模型及所使用的關鍵假設； — 就關鍵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並評估貴集團管理層所使用關鍵輸入數據及假設的合理性(倘適用)；及 — 考慮貴集團有關估值的披露是否充足。



董事及肩負管治責任者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 貴公司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肩負管治責任者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協定委聘條款向 閣下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且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合理預期有關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視作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 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與肩負管治責任者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過程中識別出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肩負管治責任者作出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所採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肩負管治責任者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4年2月29日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的董事為：

余勝鵬

執業證書編號：P05510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5,097,508	4,599,690
銷售成本		(3,799,508)	(3,377,109)
毛利		1,298,000	1,222,581
其他收入淨額	5	78,060	68,852
銷售及營銷開支		(537,216)	(544,83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52,525)	(146,011)
研發開支		(235,329)	(207,850)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6	(790)	–
經營利潤		450,200	392,733
事件虧損撥備	22	(154,895)	–
財務成本	6	(2,303)	(484)
除稅前利潤	6	293,002	392,249
所得稅開支	7	(61,255)	(67,226)
年內利潤		231,747	325,023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利潤／(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31,788	325,023
非控股權益		(41)	–
年內利潤		231,747	325,023
每股盈利	10		
— 基本(人民幣元)		0.24	0.34
— 攤薄(人民幣元)		0.24	0.3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231,747	325,023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將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270)	—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16,558)	1,22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1,972)	(46)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18,800)	1,178
全面收入總額	212,947	326,201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2,988	326,201
非控股權益	(41)	—
	212,947	326,20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1	72,442	83,073
無形資產	12	111,383	132,641
商譽	13	699,157	699,778
其他金融資產	14	133,777	65,960
遞延稅項資產	24(b)	19,773	63,848
		1,036,532	1,045,300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5	786	6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291,104	138,457
其他金融資產	14	422,238	45,346
銀行及手頭現金	17	1,633,031	1,614,783
		2,347,159	1,799,20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8	164,630	143,150
合約負債	19	91,687	85,78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	90,432	80,840
租賃負債	21	11,917	12,246
事件虧損撥備	22	154,895	–
即期稅項	24(a)	513	8,871
		514,074	330,888
流動資產淨值		1,833,085	1,468,31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869,617	2,513,61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b)	16,840	19,501
租賃負債	21	34,427	46,063
		51,267	65,564
資產淨值			
		2,818,350	2,448,05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b)	694	33
儲備		2,817,697	2,448,0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2,818,391	2,448,055
		(41)	-
權益總額			
		2,818,350	2,448,055

載列於第73至154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24年2月29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周鴻禕
董事

于丹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公允價值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不可劃轉)	其他儲備	的付款儲備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i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v))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v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1年1月1日	-	-	-	4,156,720	29,430	-	(2,148,587)	2,037,563	-	2,037,563	
年內利潤	-	-	-	-	-	-	325,023	325,023	-	325,023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1,224	-	-	-	-	1,224	-	1,22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	-	-	-	-	(46)	-	(46)	-	(46)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1,224	-	-	(46)	325,023	326,201	-	326,201	
與擁有人交易											
注資及分派											
本公司股東注資	33	-	-	-	-	-	-	33	-	3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附註23)	-	-	-	265	83,993	-	-	84,258	-	84,258	
出售投資	-	-	(1,224)	-	-	-	1,224	-	-	-	
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	-	61,482	(61,482)	-	-	-	-	-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33	-	(1,224)	61,747	22,511	-	1,224	84,291	-	84,291	
於2021年12月31日	33	-	-	4,218,467	51,941	(46)	(1,822,340)	2,448,055	-	2,448,055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公允價值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不可動用)	其他儲備	的付款儲備	換算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iii))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iv))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v))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2年1月1日	33	-	-	4,218,467	51,941	(46)	(1,822,340)	2,448,055	-	2,448,055
年內利潤	-	-	-	-	-	-	231,788	231,788	(41)	231,747
其他全面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	-	-	-	-	(270)	-	(270)	-	(27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16,558)	-	-	-	-	(16,558)	-	(16,558)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	-	-	-	-	(1,972)	-	(1,972)	-	(1,972)
年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16,558)	-	-	(2,242)	231,788	212,988	(41)	212,947
與擁有人的交易										
注資及分派										
根據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25(b)(i))發行股份	629	(629)	-	-	-	-	-	-	-	-
根據全球發售(定義見附註25(b)(ii))發行股份	32	110,889	-	-	-	-	-	110,921	-	110,92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附註23)	-	-	-	1,249	45,178	-	-	46,427	-	46,427
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	-	-	-	49,483	(49,483)	-	-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661	110,260	-	50,732	(4,305)	-	-	157,348	-	157,348
於2022年12月31日	694	110,260	(16,558)	4,269,199	47,636	(2,288)	(1,590,552)	2,818,391	(41)	2,818,350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利潤		293,002	392,249
就以下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6(a)	2,303	484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收入	5	(13,249)	(7,593)
利息收入	5	(22,763)	(20,375)
折舊	6(c)	21,353	13,583
無形資產攤銷	6(c)	21,676	21,84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6(b)	45,178	83,993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5	(763)	999
出售長期資產虧損／(收益)	5	574	(866)
事件虧損撥備	22	154,895	–
呆賬撥備撥回	6(c)	(180)	(109)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6(c)	790	–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160)	2,2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7,447)	(62,688)
合約負債		5,906	6,235
貿易應付款項		22,781	(58,98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5,493	(1,359)
經營所得現金		439,389	369,662
已付所得稅		(28,574)	(21,11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10,815	348,544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2,763	20,375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收入		13,249	7,593
購買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		(6,452,739)	(2,161,640)
出售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所得款項		6,076,610	2,373,440
購買其他金融資產		(98,652)	(17,308)
貸款予第三方		(35,325)	–
第三方還款		300	–
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	6,840
購買物業及設備付款		(12,077)	(16,289)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1,647	1,210
購買無形資產付款		(472)	(1,177)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89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84,607)	213,044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25(b)(ii)	110,921	–
已付租賃租金的本金部分	17(b)	(12,797)	(9,886)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17(b)	(2,303)	(484)
已付上市開支	17(b)	(1,301)	(4,322)
股東注資		–	33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4,520	(14,6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0,728	546,929
報告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4,783	1,068,14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2,480)	(295)
報告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及手頭現金		1,633,031	1,614,7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花房集團公司(「**本公司**」)於2021年6月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經營在線社交娛樂直播平台及社交網絡服務(「**上市業務**」)。本公司於2022年12月12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611.HK)(「**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 Thir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道348號宏利廣場5樓，且本集團總部位於中國北京市朝陽區酒仙橋路六號院5號樓。

根據本集團為籌備上市而進行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2022年9月8日成為本集團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在2022年11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章節「重組」一段。

重組僅涉及加入若干並無實質業務的投資控股公司作為上市業務的新控股公司。於重組前後，本集團擁有權的經濟實質及其開展的業務並無變動。因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資料已編製並呈列為上市業務之財務資料的延續，而資產及負債乃按其於重組前的歷史賬面值確認及計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悉數對銷集團間結餘、交易及集團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虧損。

本集團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猶如當前集團架構於整個相關年度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倘時間較短)起已經存在並保持不變。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編製乃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財務狀況，猶如當前集團架構於該日期已經存在。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當中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a) 合規聲明(續)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由於本集團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故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所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b) 計量基準

誠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闡釋，除以下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的基準與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2021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除採納與本集團相關且自本財務報告期間起生效的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

採納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2021年6月30日之後與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免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履行合約之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引用概念框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2018年至2020年週期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型規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21年6月30日之後與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免

該修訂豁免承租人考慮個別租賃合約以釐定因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直接產生的租金寬免是否屬於租賃修訂並允許承租人將該等租金寬免入賬，猶如其並非租賃修訂。其適用於減少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租賃付款與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免。該修訂並不影響出租人。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對於物業、廠房或設備項目作擬定用途前進行測試期間實體出售所生產的項目而獲得的所得款項，該修訂澄清了有關會計規定。實體於損益確認出售任何該等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並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的計量規定計量該等項目的成本。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b) 計量基準(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引用概念框架

該修訂更新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2018年發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引用。該修訂亦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增設了一項例外，要求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來確定某項目是否構成資產或負債。該例外規定，對於若干類型的負債及或然負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增設例外情況，乃為避免更新引用而帶來的意外後果。

年度改進項目－2018年至2020年週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的附屬公司

該修訂針對晚於母公司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附屬公司，簡化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程序，簡言之，如某附屬公司晚於母公司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D16(a)號時，該附屬公司可選擇根據母公司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日期，按母公司綜合財務報表所示金額計量所有海外業務的累計匯兌差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百分之十」測試費用

該修訂澄清，為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而進行「百分之十測試」時，就釐訂已付費用(扣除已收費用)而言，借款人僅計及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的已付或已收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寬減

該修訂移除了出租人就租賃裝修所作付款的示例。於現時版本中，例13並無明確說明有關付款不屬租賃寬減的原因。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公允價值計量中的稅項

該修訂移除了計量公允價值時撇除稅項現金流量的規定，將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對公允價值計量的規定，調整至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一致。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模型規則

該修訂為實體提供暫時性寬免，使其無需對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支柱二模型規則所產生的遞延稅項進行會計處理。該修訂亦引入有針對性的披露要求，以幫助投資者了解實體因規則而面臨的所得稅風險。

採納上述修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編製基準

(i) 與被投公司有關的事件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0日、2023年3月30日、2023年4月3日、2023年4月25日、2023年6月23日、2023年6月30日、2023年7月25日、2023年8月3日、2023年8月17日、2023年8月24日、2023年8月31日、2023年9月29日、2024年1月4日及2024年2月23日的公告所載，中國相關政府機關已對本集團持有25%股權的一家被投公司(「被投公司」)，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展開調查(「刑事案件」)。被投公司的四名僱員(「被投公司的四名僱員」)及本公司相關附屬公司的法人代表(「相關附屬公司的法人代表」)因涉嫌犯罪而被相關政府機關採取強制措施。就有關刑事案件，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的第三方支付平台開設的總額約為人民幣105,600,000元的若干業務／銀行賬戶被中國相關政府機關凍結(「凍結賬戶」)。於凍結賬戶解凍前，凍結賬戶的現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36,197,000元。

本集團已於2023年7月3日向相關政府機關繳納待結案扣押款約人民幣154,895,000元(「扣押款」)，截至2023年7月25日，所有凍結賬戶均已解凍且可用於日常業務營運。於2022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刑事案件的刑事調查階段終結，並已進入檢查起訴階段。

於刑事案件的刑事調查階段，相關政府機關未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列為犯罪嫌疑人。截至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尚未接獲有關政府機關將其列為犯罪嫌疑人的通知。

於2023年8月31日，本公司委任滙益專業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調查員(「獨立調查員」)以就評估凍結賬戶及刑事案件事件(「事件」)的影響進行內部調查(「獨立調查」)。

於2024年2月19日，獨立調查員出具獨立調查報告(「獨立調查報告」)，提請本公司董事注意有關事件的若干重要發現：

- (a) 被投公司的產品為一款具有直播及音頻聊天室功能的社交網絡應用程序。於2023年3月18日及2023年3月19日，被投公司的四名僱員及相關附屬公司的法人代表因涉嫌犯罪而被相關政府機關採取強制措施。於刑事案件的刑事調查階段，相關政府機關未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列為犯罪嫌疑人。截至2024年2月29日，本集團尚未接獲有關機關將其列為犯罪嫌疑人的通知；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編製基準(續)

(i) 與被投公司有關的事件(續)

- (b) 凍結賬戶被凍結並未對本集團的日常運營造成重大影響，原因為本集團的主要產品繼續正常運營，且可開立新的第三方支付平台賬戶(如有需要)。截至2023年7月25日，所有凍結賬戶均已解凍且可用於日常業務運營。根據刑事調查保密的相關規定，公安機關通常不會向銀行業金融機構或特定非金融機構披露凍結原因及調查情況；
- (c) 誠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發出的法律意見書(「**法律意見書**」)所述，《公安機關辦理刑事案件適用查封、凍結措施有關規定》將刑事案件中凍結資產的範圍界定為「可用以證明犯罪嫌疑人有罪或者無罪的各種財產」，而凍結賬戶的擁有人未必為犯罪嫌疑人(或實體)。特別是在資金往來複雜的經濟犯罪案件中，任何與犯罪嫌疑人賬戶有資金往來的賬戶亦可能會被有關政府機關凍結進行調查；及
- (d) 誠如有關事件的法律意見書所述，(i)本集團目前並不涉嫌犯罪；及(ii)刑事案件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務運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經計及本集團管理層可得的內部及外部資料、自獨立調查員取得的獨立調查報告及法律意見書，本公司董事認為，就凍結賬戶及隨後扣押款產生的任何損失而言，本集團將保留向被投公司尋求賠償及／或補償的權利。發生事件後，被投公司已暫停營運，並無保留重大資產，本集團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於被投公司投資的公允價值減少約人民幣19,000,000元。根據法律意見書，待刑事案件終結後，扣押款很有可能由相關政府機關沒收，因此，根據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事件虧損撥備」中確認事件產生之估計風險約人民幣154,895,000元(與扣押款金額相若)。

儘管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承受事件的風險將很大程度限於2022年12月31日確認的撥備金額，但事件的結果及其相關影響仍不確定。此外，本公司董事將尋求進一步法律意見並採取適當措施，以自被投公司收回事件中任何確切虧損。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事件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的任何其他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編製基準(續)

(ii)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於相同報告期間編製。

因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收入及開支以及損益均悉數對銷。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日止。

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擁有人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分開呈列。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現有擁有權權益並於清算時賦予其持有人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資產淨值的權利，初始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有擁有權工具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確認金額計量。該計量基準選擇乃按逐項收購基準作出。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要求的其他計量基準外，其他類型的非控股權益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

分配全面收入總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以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對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進行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調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已付或已收對價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出售損益計算為(i)已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及失去控制權當日釐定之任何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及(ii)失去控制權當日附屬公司及其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賬面值之間之差額。先前於有關已出售附屬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款項，按母公司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要求的相同基準入賬。自失去控制權之日起，於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及前附屬公司結欠或結欠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款項均作為金融資產、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其他(如適用)入賬。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承擔或享有產生自參與實體業務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夠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控制實體。如有事實及情況顯示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於附註29內呈列的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倘投資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按個別基準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e) 商譽

商譽指

- (i) 轉讓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與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公允價值之總和；超出
- (ii) 於收購日期計量之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部分。

倘(ii)高於(i)，則超出之數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商譽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期將從合併之協同效應中獲益），並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於期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已購商譽的任何應佔金額乃計入出售時損益的計算。

(f) 於債務及股本證券之其他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以外，本集團就投資於債務及股本證券的政策載列如下。

於債務及股本證券的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之日確認／終止確認。投資最初按公允價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賬，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其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除外。有關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方法之解釋，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d)。該等投資隨後列賬如下（取決於其分類）。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f) 於債務及股本證券之其他投資(續)

(i) 投資(股權投資除外)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權投資歸入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投資乃為收取僅代表本金及利息付款的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投資所得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透過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達至目的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當投資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入累計的金額從權益劃轉至損益。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可劃轉)計量的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ii) 股權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除非股權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初次確認投資時，本集團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指定投資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不可劃轉)，以致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工具個別作出，惟僅當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權益定義時方可作出。於作出有關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入累計的金額繼續保留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直至投資被出售為止。出售時，於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而非透過損益劃轉。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無論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均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g) 物業及設備

下列物業及設備項目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 因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登記擁有人的租賃物業的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
- 物業及設備項目，包括因相關物業及設備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物業及設備項目因報廢或出售所產生的損益乃以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確認。

物業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乃使用直線法於以下估計可使用年內撇銷其成本減去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估計可使用年期
— 辦公設備及傢俱	3至5年
— 電子設備	3至5年
— 汽車	3年
—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或2至10年 (以較短者為準)
— 租賃物業	按租期

倘物業及設備項目的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間分配，且各部分獨立折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其剩餘價值(如有)每年均會審查。在建工程在完工及投入擬定用途前並不計提任何折舊。

(h) 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合約初始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對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當本集團有權指示可識別資產的用途以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作為承租人

當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關聯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除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倘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則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續)

作為承租人(續)

當租賃已資本化，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應付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中所隱含的利率貼現，或倘該利率不能輕易釐定，則使用相關遞增借款利率貼現。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租賃負債的計量並不包括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因此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損益中扣除。

於資本化租賃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中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所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場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貼現至其現值並扣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倘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出現變動，或本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應付的估計金額產生變化，或就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有關重新評估產生變化，則租賃負債將重新計量。倘以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則應當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調減至零，則應於損益列賬。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對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按經修訂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採用於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重新計量。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長期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結清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本集團已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21年6月30日之後與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租金寬免提供的可行權宜方法，且並未評估因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直接導致產生的合資格租金寬免是否為租賃修訂。本集團將以其列賬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的相同方式列賬因租金寬免而導致的租賃付款的任何變動(如該變動不為租賃修訂)。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h) 租賃資產(續)

作為承租人(續)

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因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而直接導致的租金寬免，且僅當以下所有條件均獲達成後，方可適用：

- (i) 租賃付款的變動導致租賃的修訂對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對價大致相同或少於該對價；
- (ii)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訂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iii)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化。

本集團已於所有具類似特徵及類似情況的合資格租金寬免一致採納可行權宜方法。

(i) 無形資產

研究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倘產品或程序在技術及商業上為可行，而本集團有充足的資源及意願完成開發工作，開發活動開支將予以資本化。資本化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費用及借款成本(倘適用)。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列賬。其他開發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購入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倘估計可使用年期為有限)及減值虧損(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列賬。於內部產生的商譽及品牌的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於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中扣除。版權、商標及技術以及軟件的可使用年期由本集團管理層基於該等資產可為本集團帶來經濟利益的有關期間作出估計。可使用年期的估計已考慮到專利保護期限、類似資產的歷史年期及特徵、直播及社交網絡技術的迭代週期、更新頻率及市場競爭，以及市場內可比較公司採用的可使用年期。下列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自其可供動用之日起攤銷，而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估計可使用年期
版權、商標及技術	5至10年
軟件	3至10年

有關期限及攤銷方法會按年審閱。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不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

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短缺(即根據合約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的現值計量。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現金短缺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相若利率)貼現。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此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將按以下基準之一予以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的潛在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項目之預期年期內所有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之虧損撥備始終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進行估計，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總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會以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呈報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則構成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於合約到期日支付；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因而對債務人向本集團履行義務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對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乃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质按單獨基準或集體基準進行。當按集體基準評估時，金融工具基於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分組，例如逾期狀態及信貸風險評級。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值，惟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可劃轉)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公允價值儲備(可劃轉)累計。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 金融工具的信貸虧損(續)

利息收入計算基準

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會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事件，則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的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付款事件；
- 借款人有可能將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或
- 因為發行人的財務困難而導致某抵押品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倘屬日後實際上不能收回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則其總賬面值(部分或全部)會被撤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認為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倘先前撤銷之資產其後收回，則在進行收回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減值撥回。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j)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均對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進行審閱，以識別有否跡象顯示下列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間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釐定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予以分配，首先減少已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單位)之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組單位)之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將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倘可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撥回減值虧損。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減值虧損撥回限於資產在過往期間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在確認撥回的期間計入損益。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k)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於根據合約所載支付條款無條件符合資格收取對價之前確認收益(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即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政策就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並於收取對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為應收款項(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支付不可退回對價，即確認合約負債(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收取不可退回對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此等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就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而言，會呈列合約資產淨值或合約負債淨額。就多重合約而言，不會按淨額基準呈列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如合約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則合約結餘包含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應計利息(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l)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對價時予以確認。倘對價僅隨時間推移即會成為到期應付，則收取對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收益在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收取對價前已經確認，則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流動性高、可即時轉換成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的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根據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j)(i)的會計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惟倘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入賬。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o)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內應計。倘付款或結算有所遞延，而其影響可能屬重大，則該等數額按其現值列賬。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實體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政府安排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而除該等每月供款外，本集團再無為其僱員支付退休福利款項的其他責任。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就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而言，向僱員授出的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於權益中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增加。公允價值於授出日期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及市場法計量，並計及授出股份所依據的條款及條件。

於各報告日期，估計預期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除非原本估計的修訂因應市況而作出，否則對原本估計修訂的影響將於損益中確認及作為於剩餘歸屬期內對權益的相應調整。倘因僱員未能滿足服務條件而沒收股份，則先前就有關股份確認的任何開支於沒收日期予以撥回。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本集團不可再撤回提供相關福利及其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p) 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中確認，惟倘其與業務合併、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為期間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就過往期間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產生，即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會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而產生。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p) 所得稅(續)

除若干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均於未來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可動用資產時確認。可支持確認源自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源自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者，惟該等差額須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於預期撥回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的同一期間或源自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可撥回或結轉的期間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是否支持確認因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相同的標準，即倘該等差額與相同稅務機關及相同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期在可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期間內撥回，則會計入該等差額。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為因不影響會計處理及應課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須並非為業務合併的一部分)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以及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暫時性差異(如屬應課稅差額，只限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的時間且在可預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該等差額；或如屬可扣稅差額，則只限於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額)。

確認遞延稅項的金額是根據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之預期變現或結算的方式，按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並未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審查，並減至不再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有關稅務優惠時為止。任何有關減幅均會於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利潤時撥回。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分開列示，並不予互相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以及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只會在本集團有法定執行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並在滿足下列額外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互相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清償該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其與相同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相同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在預期有重大金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須予清償或收回的每個未來期間，擬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須就過往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該責任很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且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時，則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乃屬重大，則撥備按履行責任的預期支出的現值列賬。

倘不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或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估計，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否則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其存在僅能以一宗或以上未來事件的發生與否來確定的潛在責任，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微，否則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r) 收益及其他收入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直播、社交網絡及其他服務。當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按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承諾對價金額(代表第三方收回的金額除外)確認收益。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項及經扣除任何交易折扣。

直播服務

本集團運營移動端及個人電腦端直播平台，包括信息技術基礎設施、移動應用程序及其自有算法，為個人用戶客戶提供直播及互動直播服務。本集團創建並向個人用戶出售虛擬物品，以便彼等可以在主播進行直播的同時將虛擬物品打賞予主播，以表示彼等的支持。本集團將與直播服務相關的虛擬物品的銷售視為一項單一的履約義務，相關收益按總額基準確認，因為在虛擬物品轉讓予個人用戶前，本集團在其設計、定價及變現方面擁有絕對權力。收益在虛擬物品因打賞予直播主播而被消費的時間點按該物品被消費時已知的金額確認。

個人用戶可使用通過第三方支付公司購買的本集團的虛擬代幣購買虛擬物品。虛擬代幣不可退還，通常用於購買虛擬物品並在購買後不久被消費。因此，本集團預計不會有任何重大破損。未消費的虛擬代幣及虛擬物品作為合約負債入賬。

社交網絡服務

本集團亦經營社交網絡平台，幫助用戶結識來自世界各地的潛在朋友。本集團創建並向個人用戶出售虛擬物品。此類銷售的收益在虛擬物品被消費的時間點確認，作為匹配潛在朋友或與主播聊天的對價。收益按總額基準確認，因為本集團乃履行相關承諾的主要負責人。

其他服務

本集團提供其他服務，如廣告及技術服務。收益在履行服務義務時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r)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其產生時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總賬面值。就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iii) 政府補助

倘可合理保證將收取政府補助且本集團將符合其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於財務狀況表中初步確認。用於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在開支產生的相同期間有系統地在損益中確認為收入。用於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按資產可使用年期於損益中確認。

(iv) 股息

非上市投資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款權時予以確認。上市投資股息收入於該投資的股價除息時予以確認。

(s) 外幣換算

外幣交易乃按照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為有關的實體的功能性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為有關的實體的功能性貨幣。匯兌盈虧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現行外幣匯率換算為有關的實體的功能性貨幣。交易日為本集團初步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具有人民幣(本集團呈列貨幣)以外的功能貨幣的境外業務業績，按與於交易日適用的外幣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按於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權益內單獨累計。

於出售境外業務時，與該境外業務有關的匯兌差額累計金額在出售損益獲確認時從權益中重新分類至損益。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t)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資產的借款成本(其必然需要相當長的一段時間才能達到其預定用途或出售)被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

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借款成本資本化開始於資產支出產生，產生借款成本以及令資產達到擬定用途所需的活動。當令合資格資產達到擬定用途所需的絕大部分活動中斷或完成時，借款成本的資本化將暫停或終止。

(u) 關聯方

(a) 在以下情況下，某人士或其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控股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b) 在以下任何情況下，某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均是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某實體是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某集團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是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某實體是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則是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是旨在提供福利予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中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在(a)(i)項中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該人士是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控股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 (viii) 向本集團或向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2. 重大會計政策(續)

(u) 關聯方(續)

某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為在與實體交易時預期會影響該名人士或受到該名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 (a) 該名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b) 該名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 (c)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於關聯方的定義中，聯營公司包括該聯營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合營企業包括該合營企業的附屬公司。

(v)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所申報的各分部項目的金額乃從定期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以就本集團各業務線及地理區域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財務資料中識別。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為本集團執行董事。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除非該等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性，且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等方面相似。倘個別不重大的經營分部符合該等標準中的大部分標準，則可進行合併計算。

(w)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日後變動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惟於本財務報告期間尚未生效的下列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1]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2]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2]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兌換性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4]

^[1]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生效日期待定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未來期間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集團管理層須就顯然無法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屬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集團會持續審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有關估計修訂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本期及未來期間均會構成影響，則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公允價值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26。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a) 非流動資產減值

倘有情況顯示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或不能收回，則有關資產可視為「已減值」，並可根據非流動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確認減值虧損。該等資產定期或於發生顯示其入賬賬面值未必能收回的事件或情況變動時進行減值測試。倘出現減值，則會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值。根據市場法得出的公允價值乃基於整個行業的公眾可比性採用可比較公司的企業價值對銷售額(「企業價值對銷售額」)比率及/或市盈(「市盈」)率(如適用)釐定。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所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會貼現至其現值，此需要就收益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作出重大判斷。本集團使用所有可即時獲得的資料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合理概約金額，該等資料包括基於合理及可信賴假設及收益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的預測作出的估計。該等判斷及估計的變動可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有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未來期間出現額外減值開支或減值撥回。

(b) 遞延稅項資產

倘日後很可能有應課稅利潤可用於抵扣暫時性差異，則將所有暫時性差異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評估日後是否有暫時性差異可用於抵扣時，本集團需要對其各附屬公司於未來年度產生應課稅收入的能力作出判斷及估計。基於當前稅收規則及法規以及其目前的最佳估計及假設，本集團認為其已錄得足夠之遞延稅項。倘稅收規則及法規或相關情況日後出現變動，則可能需要對遞延稅項作出調整，從而影響本集團之業績或財務狀況。

(c) 公允價值計量和估值過程

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本公司董事須就公允價值計量釐定合適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於估計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在並無第一級輸入數據之情況下，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本公司董事與合資格外聘估值師緊密合作，以設立模式適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直播服務、社交網絡及其他服務。來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的收益按主要服務線的劃分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直播	4,912,118	4,477,093
社交網絡	184,291	118,243
其他	1,099	4,354
	5,097,508	4,599,690

本集團的客戶群多元化，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10%的客戶。

來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的收益按收益確認時間的劃分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某一時間點	5,096,409	4,597,043
隨時間	1,099	2,647
	5,097,508	4,599,690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因此對於最初預定期限為一年或更短的合約，不會披露有關剩餘履約責任的資料。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

在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時，主要經營決策者監控可歸屬於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如下：

- 1) 六間房—指本集團的PC端旗艦產品，並擁有自己的移動應用程序，包括六間房直播、石榴直播及花房直播，使中國用戶能夠通過手機獲取六間房提供的內容；
- 2) 花椒—指本集團的移動端旗艦產品，通過直播時段提供的互動娛樂體驗，為立志展示才華及分享技能、經驗及生活方式的人提供一個舞台；及
- 3) HOLLA集團—指本集團的海外社交娛樂及網絡產品，為海外用戶提供社交探索及視頻聊天室服務。

本集團經營分部的資產及負債分析並無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故並無披露有關分析。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間房 人民幣千元	花椒 人民幣千元	HOLLA集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 可呈報分部收益	1,351,565	3,561,652	184,291	5,097,508
除稅前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	182,155	366,139	(28,291)	520,003
包括：				
主播成本	935,588	2,558,139	37,056	3,530,783
推廣及廣告開支	61,196	369,139	58,681	489,016
員工成本(不包括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07,704	197,512	53,686	358,90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六間房 人民幣千元	花椒 人民幣千元	HOLLA集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 可呈報分部收益	1,007,763	3,472,177	119,750	4,599,690
除稅前可呈報分部利潤／(虧損)	163,552	345,800	(13,855)	495,497
包括：				
主播成本	585,101	2,479,332	20,560	3,084,993
推廣及廣告開支	76,635	389,763	29,244	495,642
員工成本(不包括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06,353	169,395	30,491	306,2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可呈報分部收益與除稅前利潤的對賬：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及可呈報分部收益	5,097,508	4,599,690
利潤		
除稅前可呈報分部利潤	520,003	495,497
未分配開支	(5,690)	-
事件虧損撥備	(154,895)	-
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重新估值產生的折舊及攤銷	(18,145)	(18,771)
財務成本	(2,303)	(484)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790)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5,178)	(83,993)
除稅前利潤	293,002	392,249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基於客戶所在地劃分)之地理位置資料。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中國	4,913,217	4,481,447
海外	184,291	118,243
	5,097,508	4,599,690

本集團的絕大多數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故未提供分部資產的地區分析。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個別貢獻收益總額的10%或以上的外部客戶。



5. 其他收入淨額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收入	13,249	7,593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變動	763	(999)
利息收入	22,763	20,375
政府補助(附註i)	10,246	9,862
出售長期資產(虧損)/收益	(574)	866
增值稅(「增值稅」)加計扣除(附註ii)	31,416	26,809
其他	197	4,346
	78,060	68,852

附註：

- (i) 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 (ii)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聯合頒佈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稅海關[2019]第39號)，本集團附屬公司作為現代服務企業，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自銷項增值稅中額外抵扣10%的進項增值稅。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促進服務業領域困難行業紓困發展有關增值稅政策的公告》([2022]第11號)，上述政策延長至2022年12月31日。

根據《財政部及稅務總局的公告》([2023]第1號)，本集團附屬公司作為現代服務企業，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資格自銷項增值稅中額外抵扣5%的進項增值稅。額外抵扣確認為其他收入。

6.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a)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2,303	484
(b) 員工成本(扣除「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如適用)		
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實物福利	285,308	244,780
定額退休計劃供款	73,594	61,45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附註23(c))	45,178	83,993
	404,080	390,2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除稅前利潤(續)

本集團在中國(香港除外)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僱員參加當地政府機構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必須按僱員薪金16%的比例向有關計劃供款。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僱員當到達其正常退休年齡時有權享有上述退休計劃按中國(香港除外)平均薪金水準百分比計算的退休福利。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支付其他退休福利的其他重大責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折舊(扣除「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如適用)(附註11(a))		
—自有物業及設備	7,362	5,646
—使用權資產	13,991	7,937
	21,353	13,583
主權成本	3,530,783	3,084,993
無形資產攤銷(扣除「銷售成本」、「銷售及營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如適用)	21,676	21,846
呆賬撥備撥回	(180)	(109)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附註12及13)	790	—
推廣及廣告開支	489,016	495,642
帶寬費用及服務器託管成本	55,781	51,868
支付手續費	89,152	73,909
核數師薪酬(附註)	4,000	—
上市開支	25,593	21,601

附註：

核數師薪酬指就本集團前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對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工作(「2022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而已付及應付予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薪酬。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完成2022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且並無出具審計報告。

於2023年8月17日委任本集團當前核數師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審眾環(香港)」)後，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費(「2022年中審眾環(香港)審計」)而應付予中審眾環(香港)之薪酬為人民幣4,500,000元。2022年中審眾環(香港)審計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磋商、確認、開展並基本完成。

7. 所得稅開支

(a) 所得稅開支指：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20,216	25,961
遞延稅項(附註24(b))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或撥回	41,039	41,265
	61,255	67,226



7. 所得稅開支(續)

(b) 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利潤之間的對賬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	293,002	392,249
按適用稅率計提所得稅(i及ii)	73,251	98,062
適用於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優惠稅率的影響(ii)	(48,340)	(42,795)
研發開支額外稅項扣減的稅務影響(ii)	(15,481)	(12,146)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47,599	16,597
先前未確認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950)	–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及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7,176	7,508
年內所得稅開支	61,255	67,226

附註：

(i) 適用於本集團的所得稅率：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開曼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率為16.5%。由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成立的集團實體概無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美國(「美國」)特拉華州的稅率為8.7%。由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美國並無應課稅利潤，故於美國成立的集團實體並無計提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新加坡所得稅。

(ii) 除北京花房科技有限公司(「花房科技」)及北京密境和風科技有限公司(「密境和風」)(該等公司均自2021年10月起獲批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為3年)外，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實體須按法定稅率25%繳納企業所得稅。「高新技術企業」於有效期間享有15%的優惠稅率。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21年3月宣佈，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要求其研發成本的最高200%列作「超額抵扣」。本公司董事已考慮中國附屬公司是否符合資格並確認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額外稅項扣減。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1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福利的資料

(a) 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的酬金詳情如下：

	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其他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定額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于丹女士	(a)	-	2,040	1,500	40	3,580	12,308	15,888
非執行董事								
周鴻禕先生(主席)	(b)	-	-	-	-	-	-	-
陳勝敏先生	(c)	-	-	-	-	-	-	-
趙丹先生	(c)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偉光先生	(e)	-	-	-	-	-	-	-
李冰先生	(e)	-	-	-	-	-	-	-
錢愛民女士	(e)	-	-	-	-	-	-	-
		-	2,040	1,500	40	3,580	12,308	15,888

	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定額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于丹女士	(a)(c)	-	1,844	132	37	2,013	29,757	31,770
非執行董事								
周鴻禕先生(主席)	(b)	-	-	-	-	-	-	-
陳勝敏先生	(c)	-	-	-	-	-	-	-
趙丹先生	(c)	-	-	-	-	-	-	-
		-	1,844	132	37	2,013	29,757	31,770



9. 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福利的資料(續)

(a) 董事酬金(續)

附註：

- (a) 于丹女士於2021年7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b) 周鴻禕先生於2019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1年6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c) 陳勝敏先生及趙丹先生於2021年7月2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d) 上文所披露的金額包括於于丹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前收到的酬金。
- (e) 陳偉光先生、李冰先生及錢愛民女士於2022年11月2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董事之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一名(2021年：一名)為董事，其酬金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a)披露。其他四名(2021年：四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4,916	4,379
酌情花紅	9,062	80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5,873	29,391
定額退休計劃供款	194	176
	30,045	34,755

上述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2022年 人數	2021年 人數
3,500,001港元(「港元」)–4,000,000港元	1	–
5,500,001港元–6,000,000港元	1	1
6,000,001港元–6,500,000港元	–	1
6,500,001港元–7,000,000港元	–	1
9,000,001港元–9,500,000港元	1	–
15,500,001港元–16,000,000港元	1	–
23,000,001港元–23,500,000港元	–	1
	4	4

9. 有關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福利的資料(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人民幣231,788,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325,023,000元)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56,521,000股(2021年：954,000,000股)計算所得。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計算乃基於向股東作出的資本化發行(定義見下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b))已於2021年1月1日發生的假設釐定。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22年 千股	2021年 千股
於1月1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53,333	53,333
資本化發行的影響	900,667	900,667
新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2,521	–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56,521	954,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人民幣231,788,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325,023,000元)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調整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後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66,552,000股(2021年：954,000,000股)計算所得，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2022年 千股	2021年 千股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56,521	954,000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視作發行的影響	10,031	–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經攤薄)	966,552	954,000



11. 物業及設備

(a) 賬面值對賬

	辦公設備及傢俱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1,419	23,317	1,766	121	23,292	49,915
添置	851	7,447	-	8,031	62,109	78,438
出售	(279)	(3,561)	(1,639)	-	(22,354)	(27,833)
於2021年12月31日	1,991	27,203	127	8,152	63,047	100,520
累計折舊：						
於2021年1月1日	(307)	(12,722)	(600)	(38)	(11,044)	(24,711)
年內扣除	(363)	(4,726)	(351)	(206)	(7,937)	(13,583)
出售時撥回	64	3,224	859	-	16,700	20,847
於2021年12月31日	(606)	(14,224)	(92)	(244)	(2,281)	(17,447)
賬面淨值：						
於2021年12月31日	1,385	12,979	35	7,908	60,766	83,073
成本：						
於2022年1月1日	1,991	27,203	127	8,152	63,047	100,520
添置	4,539	2,884	-	4,654	900	12,977
出售	(854)	(9,252)	-	(309)	(991)	(11,406)
於2022年12月31日	5,676	20,835	127	12,497	62,956	102,091
累計折舊：						
於2022年1月1日	(606)	(14,224)	(92)	(244)	(2,281)	(17,447)
年內扣除	(797)	(3,728)	(35)	(2,802)	(13,991)	(21,353)
出售時撥回	656	7,538	-	-	957	9,151
於2022年12月31日	(747)	(10,414)	(127)	(3,046)	(15,315)	(29,649)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4,929	10,421	-	9,451	47,641	72,442

11. 物業及設備(續)

(b) 租賃物業

- (i) 本集團租賃辦公室的期限為1.5至5年。概無租約載有於租期結束時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
- (ii) 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與租賃有關的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的折舊	13,991	7,937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6(a))	2,303	484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2,045	12,906

- (iii)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c)及21。

12. 無形資產

	版權、商標 及技術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	217,891	3,642	221,533
添置	566	611	1,177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218,457	4,253	222,710
添置	—	472	472
出售	—	(496)	(496)
匯兌調整	—	332	332
於2022年12月31日	218,457	4,561	223,018



12. 無形資產(續)

	版權、商標 及技術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累計攤銷：			
於2021年1月1日	(67,618)	(605)	(68,223)
年內扣除	(21,077)	(769)	(21,846)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88,695)	(1,374)	(90,069)
年內扣除	(21,124)	(552)	(21,676)
出售時撥回	–	417	417
減值虧損	(169)	–	(169)
匯兌調整	–	(138)	(138)
於2022年12月31日	(109,988)	(1,647)	(111,635)
賬面淨值：			
於2022年12月31日	108,469	2,914	111,383
於2021年12月31日	129,762	2,879	132,641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主要通過花椒－六間房合併(定義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a))及HOLLA集團的業務合併獲得的版權、商標及技術分別約為人民幣98,842,000元(2021年：人民幣114,449,000元)及約人民幣6,765,000元(2021年：人民幣9,020,000元)，涉及直播及社交網絡版權。

版權、商標及技術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並已計入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所載的六間房現金產生單位及HOLLA集團現金產生單位(如適用)以進行商譽減值評估。

13.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1日及2022年12月31日	2,542,997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年內扣除	1,843,219 621
於2022年12月31日	1,843,840
賬面淨值：	
於 2022年12月31日	699,157
於2021年12月31日	699,778

商譽乃分配至本集團以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六間房	681,763	681,763
HOLLA集團	17,394	17,394
天津邁即刻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邁即刻」)	-	621
總計	699,157	699,778



13. 商譽(續)

(a) 業務合併所產生之商譽

(i) 六間房

根據一系列購股協議，花房科技分兩個階段收購密境和風。在第一階段，花房科技於2018年12月向密境和風當時股東(即天津花椒壹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天津花椒貳號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發行5,987,000股股份，以換取密境和風19.96%股權。在第二階段，花房科技於2019年4月向密境和風當時其餘股東發行24,013,000股股份，以換取密境和風剩餘的80.04%股權。2019年4月29日，花房科技完成對密境和風的收購(「花椒－六間房合併」)。花椒－六間房合併完成後，花房科技擁有密境和風100%股權。

花椒－六間房合併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入賬列為反向收購，當中已考慮購股協議的條款、收購後合併實體的相對投票權、經擴大集團管治機構及高級管理層的組成以及花房科技與密境和風的相對規模。花椒－六間房合併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及全球的正常經濟生活因Covid-19疫情而受到嚴重干擾。疫情加快了移動端直播的湧現，而其對PC端直播造成的影響更加嚴重，原因為政府強制執行的出行限制可能阻礙主播前往直播工作室。隨著新參與者不斷進入娛樂直播行業，市場競爭亦有所加劇，以爭奪用戶時間及獨立主播。該等挑戰導致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六間房的業績下滑。基於2020年12月31日所進行的減值測試，六間房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減少至約人民幣751,462,000元，且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777,709,000元。

(ii) HOLLA集團及邁即刻

於2021年12月31日，商譽約為人民幣18,015,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7,394,000元及約人民幣621,000元分別因收購HOLLA集團及邁即刻而產生。

由於市況發生巨大變化及邁即刻業務的盈利能力的不明朗因素，本公司董事決定暫停邁即刻的業務，而邁即刻的商譽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數減值。

13. 商譽(續)

(b) 商譽減值測試

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中聯資產評估集團(「中聯資產」)及華坊諮詢評估有限公司(「華坊」)以分別評估六間房及HOLLA集團業務分部的現金產生單位價值。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結果的較高者釐定。

於2022年12月31日，基於華坊編製的估值報告，六間房及HOLLA集團各自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由本集團管理層按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釐定。

於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時，本集團管理層已採納市場法(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若干業務範圍及營運與六間房及HOLLA集團現金產生單位類似的公司獲採納為可比較公司。可比較公司主要參考以下甄選標準進行篩選：

- (i) 所選定的可比較公司主要於中國或海外從事社交軟件及直播軟件營運；
- (ii) 可比較公司有足夠的上市及營運歷史；及
- (iii) 可比較公司的財務資料及股價可供公眾查閱。

用於六間房及HOLLA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計算的主要假設如下：

	2022年
收益(「E」)除以價格(「P」)之比率(「P/E」比率)	2.85~20.45
企業價值(「EV」)除以銷售額(「S」)之比率(「EV/S」比率)	0.14~2.17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DLOM」)	15%

於2022年12月31日，基於所進行的減值測試，六間房及HOLLA集團基於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計算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分別超出賬面值約人民幣43,953,000元及約人民幣139,254,000元(「多出現金」)，且並無確認任何商譽減值。



13. 商譽(續)

(b) 商譽減值測試(續)

下表說明倘預測所用的若干主要假設發生變動並假設所有其他假設保持不變，多出現金金額的減少情況：

六間房	2022年 多出現金減少 人民幣千元
倘P/E比率減少50個基點 倘DLOM增加50個基點	618 4,269
HOLLA集團	2022年 多出現金減少 人民幣千元
倘EV/S減少50個基點 倘DLOM增加50個基點	783 921

於2021年12月31日，根據中聯資產編製的估值報告，六間房及HOLLA集團各自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結果，並使用基於經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釐定。

用於使用價值計算的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六間房	2021年
未來五年的年度收益(下降)／增長率(i)	(0.82)% – 0.00%
最終增長率(ii)	0.00%
貼現率(iii)	15.30%
HOLLA集團	2021年
未來五年的年度收益增長率(i)	0.00% – 20.99%
最終增長率(ii)	0.00%
貼現率(iii)	14.92%

13. 商譽(續)

(b) 商譽減值測試(續)

- (i) 所採用的年度收益增長率乃基於六間房及HOLLA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過往經驗及本集團對直播行業未來變動的預期，並就六間房及HOLLA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特定因素作出調整。
- (ii) 超出五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基於有關行業增長預期且不超過有關行業平均最終增長率的最終增長率進行推算。
- (iii) 所用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六間房及HOLLA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有關之特定風險。

下表說明倘預測所用的若干主要假設發生變動並假設所有其他假設保持不變，多出現金金額的減少情況：

六間房	2021年 多出現金減少 人民幣千元
倘年度收益增長率減少50個基點	37,733
倘最終增長率減少50個基點	21,831
倘貼現率增加50個基點	25,138
<hr/>	
HOLLA集團	2021年 多出現金減少 人民幣千元
倘年度收益增長率減少50個基點	13,111
倘最終增長率減少50個基點	4,388
倘貼現率增加50個基點	4,022



14. 其他金融資產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x)	422,238	45,346
非流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 於天津佳對科技有限公司(「天津佳對」)的投資(i)	19,600	19,000
— 於武漢奇蹟方舟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武漢奇蹟方舟」)的投資(ii)	15,500	15,000
— 於成都尋對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成都尋對」)的投資(iii)	19,300	18,960
— 於Battuta Technology Pte. Ltd.(「Battuta」)的投資(iv)	14,300	13,000
— 於成都奧貝沙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成都奧貝沙」)的投資(v)	18,000	—
— 於成都來聊一聊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成都來聊一聊」)的投資(vi)	15,077	—
— 於海南樂芙奇遇科技有限(「海南樂芙奇遇」)的投資(vii)	4,000	—
— 於被投公司的投資(viii)	—	—
— 於成都元點思維文化傳媒有限公司(「成都元點思維」)的投資(ix)	10,000	—
— 於Billionaire Pte Ltd.(「Billionaire」)的投資(x)	18,000	—
	133,777	65,960

- (i)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於中國運營在線交友平台的天津佳對25%的權益。本集團未委任天津佳對董事或參與其運營。
- (ii)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中國信息技術服務供應商武漢奇蹟方舟25%的權益。本集團未委任武漢奇蹟方舟董事或參與其運營。
- (iii)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於中國運營在線社交網絡平台的成都尋對25%的權益。本集團未委任成都尋對董事或參與其運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其他金融資產(續)

- (iv)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於新加坡運營在線社交網絡平台的Battuta 25%的權益。本集團未委任Battuta董事或參與其運營。
- (v)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於中國運營在線社交網絡平台的成都奧貝沙25%的權益。本集團未委任成都奧貝沙董事或參與其運營。
- (v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於中國運營在線社交網絡平台的成都來聊一聊30%的權益。本集團未委任成都來聊一聊董事或參與其運營。
- (v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於中國運營在線社交網絡平台的海南樂芙奇遇25%的權益。本集團未委任海南樂芙奇遇董事或參與其運營。
- (vi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於中國運營在線社交網絡平台的被投公司25%的權益。本集團未委任被投公司董事或參與其運營。由於被投公司因事件(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c)(i)所披露)已中止運營，並無保留重大資產，持續運營之假設不適用，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成本法屬合適之估值方法。估計公允價值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且本公司董事決定於2022年12月31日就投資成本約人民幣19,000,000元計提悉數減值。
- (ix)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於中國運營在線社交網絡平台的成都元點思維25%的權益。本集團未委任成都元點思維董事或參與其運營。投資成本約人民幣10,000,000元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已悉數收回。
- (x)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持有於新加坡運營在線社交網絡平台的Billionaire 28%的權益。本集團未委任Billionaire董事或參與其運營。
- (xi)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d)。



15. 貿易應收款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800	640
減：虧損撥備	(14)	(19)
	786	621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00	624
3至6個月	100	–
6至12個月	–	–
1年以上	100	16
減：虧損撥備	(14)	(19)
	786	621

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6(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服務之預付款項	49,265	43,036
按金	5,105	8,961
貸款予Battuta及其附屬公司(i)	24,332	—
貸款予第三方(ii)	10,693	—
應收第三方款項	18,060	—
應收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項(iii)	169,337	73,993
可扣除進項增值稅	9,929	5,184
應收政府補助	4,042	7,072
其他	527	572
	291,290	138,818
減：虧損撥備	(186)	(361)
	291,104	138,457

- (i)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Battuta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無抵押及免息貸款，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24,332,000元，須於12個月內償還。
- (ii)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亦向Beijing Sandou Technology Co., Ltd.提供無抵押及免息貸款，本金額約為人民幣9,300,000元，及向Turned E Pte. Ltd.提供無抵押及免息貸款，本金額約為人民幣1,393,000元，須於12個月內償還。
- (iii) 於2022年12月31日，應收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項約人民幣105,600,000元由於事件（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c)(i)所披露）遭中國相關政府機關凍結。本集團於2023年7月3日向中國相關政府機關繳納扣押款約人民幣154,895,000元，於2023年7月25日，所有凍結賬戶均已解凍且可用於日常業務營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17.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銀行及手頭現金：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現金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502,557	1,599,234
美元	15,253	13,108
港元	115,221	2,441
	1,633,031	1,614,783



17.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曾於，或日後現金流量將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之負債。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上市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12,728	—	12,72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484)	—	(484)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9,886)	—	(9,886)
已付上市開支	—	(4,322)	(4,322)
其他變動：			
本年度訂立新租賃而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62,109	—	62,109
利息開支(附註6(a))	484	—	484
本年度終止租賃而產生的租賃負債減少	(6,642)	—	(6,642)
添置	—	5,964	5,964
於2021年12月31日	58,309	1,642	59,951
於2022年1月1日	58,309	1,642	59,95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2,303)	—	(2,303)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12,797)	—	(12,797)
已付上市開支	—	(1,301)	(1,301)
其他變動：			
本年度訂立新租賃而產生的租賃負債增加	900	—	900
利息開支(附註6(a))	2,303	—	2,303
本年度終止租賃而產生的租賃負債減少	(68)	—	(68)
於2022年12月31日	46,344	341	46,685

17.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中的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現金流量內	4,296	13,082
融資現金流量內	15,100	10,370
	19,396	23,452

18. 貿易應付款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主播	107,975	96,525
廣告主	37,208	29,470
帶寬供應商	9,377	9,449
其他	10,070	7,706
總計	164,630	143,150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3個月	161,300	141,644
4至6個月	966	650
7至12個月	805	249
1年以上	1,559	607
	164,630	143,150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免息及正常信貸期最多為30日。



19. 合約負債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直播 ⁽ⁱ⁾	91,687	85,781

- (i) 合約負債主要來自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前從客戶收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的對價。其將於提供服務時確認為收益。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幾乎所有合約負債餘額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約負債變動主要由平台用戶就直播服務預付的附加費用變動所致。

2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5,863	1,110
按金	1,865	2,165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1	2,868
應付被投資公司款項 ⁽ⁱ⁾	10,326	–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46,204	39,856
應付其他稅項	19,668	15,739
應付股權投資 ⁽ⁱⁱ⁾	–	14,652
其他	6,255	4,450
	90,432	80,840

- (i) 應付天津佳對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隨後向天津佳對結算約人民幣8,953,000元。
- (ii) 於2021年12月31日的應付股權投資指於成都尋對及Battuta的投資的剩餘對價。

所有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結清或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租賃負債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有關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所載的租賃物業的租賃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

	2022年		2021年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1,917	13,850	12,246	14,732
1年後但2年內	12,871	14,260	11,636	13,564
2年後但5年內	21,556	22,502	34,427	36,762
	34,427	36,762	46,063	50,326
	46,344	50,612	58,309	65,058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4,268)		(6,749)
租賃負債現值		46,344		58,309

22. 事件虧損撥備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	—	—
添置	154,895	—
於報告期末	154,895	—

事件虧損撥備為本集團管理層對事件(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c)(i)所載)結果的最佳估計。



2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a) 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17年1月，密境和風的股東批准一項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激勵計劃(「**2017年計劃**」)。根據2017年計劃，為實施2017年計劃，假定將密境和風的權益總額劃分為12,200,000,000單位及其中1,002,041,000單位根據2017年計劃授予密境和風的若干僱員及關鍵管理人員(包括一名董事)。

於2020年10月，花房科技董事會決議推出更全面的以權益結算的股權激勵計劃(「**2020年計劃**」)。根據2020年計劃，為實施2020年計劃，假定將花房科技的權益總額劃分為21,688,000,000單位及其中1,355,605,000單位(相當於於2021年11月11日股本擴大後花房科技股份總數的6.25%)授予花房科技的若干僱員(包括一名董事)，其中435,661,000單位被確定為2017年計劃下的獎勵的替代品以及919,944,000單位乃根據2020年計劃新授予。

對於替換部分，從2017年計劃至2020年計劃的過渡如下：

- (1) 2017年計劃下的268,086,000單位已於過渡前歸屬。2017年計劃下的該等單位轉入2020年計劃，對僱員享有的股份數目影響減小，即僱員現在有權享有花房科技(而非密境和風)的股份，但數量較低。
- (2) 2017年計劃下的167,575,000單位於過渡時仍處於歸屬期內。2017年計劃下已發行單位按一兌一基準交換2020年計劃下單位。2017年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繼續執行，惟僱員未來將獲得花房科技而非密境和風的股份除外，但歸屬單位的數目較低。

2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a) 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本集團已對上述替換應用修改會計處理，並確定並無因該等修改而授予僱員公允價值增量。

2020年計劃下新授予的歸屬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未來四年，自授予日期起的各週年日，向各僱員／董事作出的新授予將按30%、30%、20%及20%分期歸屬。

本集團已贊助一家由其僱員成立的有限合夥公司(天津花房飛騰科技中心(有限合夥)，「花房飛騰」)，持有其6.25%的股份以履行2020年計劃下歸屬股份的實物交割義務。參與2020年計劃的僱員已按面值認購花房飛騰持股公司的股份並可在單位歸屬時間接獲得花房科技的股份。對於2020年計劃下被沒收的單位，認購價將返還予僱員。

隨著本公司的註冊成立及完成重組，2020年計劃調整為在本公司層面進行，沒有其他包括但不限於條款及條件的變化。會計處理未因該調整而發生變化。

由於本集團有權規管花房飛騰及其持股公司的相關業務活動，且可自根據股權激勵計劃獲得獎勵股份的合資格僱員的出資中獲益，本集團將該等公司合併，並將花房飛騰持有的未歸屬股份反映為其他儲備。

(i) 公允價值及假設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於授予日期進行估計，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或最新融資價格確定2017年計劃下密境和風的股權公允價值及2020年計劃下花房科技的股權公允價值，並採用平均亞式期權定價模型的估值模型確定相關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同時考慮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條款及條件。下表列出所用模型的輸入數據：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假設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波幅	61.80%	58.76%	68.40%
股息收益率	0%	0%	0%
預計股權有效期(月)	23.0-30.0	39.0	52.0



2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a) 本公司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續)

(i) 公允價值及假設(續)

股權的公允價值由獨立專業估值師編製並經本集團管理層審閱及批准的估值報告計量。

(ii) 下表列出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的變動：

	2022年 千股	2021年 千股
年初尚未行使	613,912	1,030,454
年內沒收	(27,149)	(47,303)
年內歸屬	(289,348)	(369,239)
年末尚未行使	297,415	613,912

(b) 購股權

為激勵僱員，一項購股權計劃已於2022年11月獲授權。該等購股權將分三批獲歸屬，即自授出日期起一年後歸屬40%，兩年後歸屬30%及三年後歸屬30%，其後可於三年期間內行使。

(i)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於2022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 行使價 美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年初尚未行使	—	—
年內沒收	—	—
年內授出	0.0001	89,502
年內獲行使	—	—
年末尚未行使	—	89,502
年末可予行使	—	—

2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續)

(b) 購股權(續)

(ii) 購股權公允價值及假設

就授出購股權而接受之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計量。所授出購股權公允價值的估計乃根據二項式點陣模式計量。

	2022年
計量日期公允價值(人民幣元)	2.43
行使價(美元)	0.0001
預期波幅(以二項式點陣模式所用加權平均波幅列示)	63.52%–75.48%
股息收益率	0%
無風險利率	2.10%–2.40%

(c)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產生的開支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12,563	32,188
銷售及營銷開支	948	2,908
一般及行政開支	26,246	34,368
研發開支	5,421	14,529
	45,178	83,993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即期稅項變動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應付所得稅	8,871	4,028
年內撥備	20,216	25,961
已付所得稅	(28,574)	(21,118)
於12月31日的應付所得稅	513	8,871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物業及設備以及 無形資產的重估 人民幣千元	可扣除 累計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來自：				
於2021年1月1日	(22,570)	107,891	291	85,612
於損益(扣除)／計入 (附註7(a))	3,046	(44,077)	(234)	(41,26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19,524)	63,814	57	44,347
於損益(扣除)／計入 (附註7(a))	3,006	(43,623)	(422)	(41,039)
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	-	-	(375)	(375)
於2022年12月31日	(16,518)	20,191	(740)	2,933

(ii)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對賬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9,773	63,848
遞延稅項負債	(16,840)	(19,501)
	2,933	44,3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續)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的會計政策，本集團並未就於2022年12月31日的累計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15,449,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144,039,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乃由於不大可能於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獲得可用於抵扣虧損的未來應課稅利潤。

該等累計稅項虧損將結轉並於以下年份到期：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	43,368
2023年	29,795	29,811
2024年	11,433	21,768
2025年	16,702	21,537
2026年	18,314	27,555
2027年	39,205	—
總計	115,449	144,039

(d)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其中國附屬公司未分配保留盈利約人民幣28,747,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15,252,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乃由於本集團能夠控制該等附屬公司保留盈利的分配時間，並且附屬公司在可見未來可能不會就該等未分配的保留盈利進行有關分配。



25. 資本、儲備及分派

(a) 本公司權益變動情況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合併權益各組成部分的年初和年末餘額之間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的各個組成部分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i))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iv))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c)(v))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6月1日(註冊成立日期)	-	-	-	-	-	-
年內利潤及其他全面收入	-	-	1	-	-	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	-	-	1
與擁有人交易						
出資及分派						
本公司股東注資	33	-	-	-	-	33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30,189	-	-	30,189
	33	-	30,189	-	-	30,222
於2021年12月31日	33	-	30,190	-	-	30,223
於2022年1月1日	33	-	30,190	-	-	30,223
年內虧損	-	-	-	-	(5,685)	(5,685)
其他全面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 的匯兌差額	-	-	-	(270)	-	(270)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270)	(5,685)	(5,955)
與擁有人交易						
出資及分派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附註25(b)(i))	629	(629)	-	-	-	-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 (附註25(b)(ii))	32	110,889	-	-	-	110,921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45,178	-	-	45,178
	661	110,260	45,178	-	-	156,099
於2022年12月31日	694	110,260	75,368	(270)	(5,685)	180,3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資本、儲備及分派(續)

(b) 股本

本公司於2021年6月1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遵守中國的相關外商投資限制，初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於2021年6月1日及2021年7月29日，本公司向原股東發行53,333,333股股份。

細則於2022年11月21日獲有條件採納，且本公司於採納細則當日的法定股本為200,000美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股份。

	普通股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53,333	33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附註(i))	900,667	629
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附註(ii))	46,000	32
於2022年12月31日	1,000,000	694

- (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11月22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本公司根據上市發行股份而獲得進賬後，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合共約90,067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29,000元)資本化，向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900,666,667股每股0.0001美元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資本化發行」)，且根據該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應與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利(除參與資本化發行的權利外)。資本化發行已於2022年11月30日全部完成。
- (ii) 於2022年12月12日，上市時，本公司通過全球發售(「全球發售」)發行46,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每股價格為2.8港元。所得款項約4,6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2,000元，即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剩餘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10,889,000元(已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約人民幣4,503,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25. 資本、儲備及分派(續)

(c)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指本公司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超過其面值的部分。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及細則，倘本公司有能力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則股份溢價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ii)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

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報告期末持有的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的累計變化淨額(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

(iii) 其他儲備

於相關日期組成本集團的所有實體的實繳股本總額於扣除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後入賬列作其他儲備。

剔除移動遊戲開發及營運(「其他業務」)的影響為扣除於花椒一六間房合併的完成日期的其他業務公允價值約人民幣476,315,000元及應付其他業務款項約人民幣124,754,000元。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10%的淨利潤轉撥至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結餘達到各自註冊資本的50%。向該儲備作出的轉撥須於向權益持有人作出分派前作出。有關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附屬公司增資，且除清盤外，不可用於分派。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作出的法定儲備約人民幣166,429,000元(2021年：約人民幣149,876,000元)已計入本集團儲備。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披露，花房飛騰由本公司控制，因此向花房飛騰發行的未歸屬股份部分列示為其他儲備。該其他儲備指本公司為實施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而控制花房飛騰所持有的股份。

25. 資本、儲備及分派(續)

(c) 儲備性質及目的(續)

(iv)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授予本集團僱員的未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授出日期公允價值的部分，其已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本集團所採納之相關會計政策所載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採納的會計政策確認。

(v) 換算儲備

換算儲備包括換算境外業務及／或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換算成呈列貨幣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

(d)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的是透過為產品及服務訂定與風險水平相符的價格及確保能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保障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從而為股東持續帶來回報，並惠及其他利益相關者。

本集團主動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便在較高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之較高借貸水平與穩健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依照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所規限。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用於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不履行合約責任而導致本集團承受財務虧損的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本集團管理層所指定具有最低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就此而言，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本公司董事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因對手方違約而產生虧損的概率較小，且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準備撥備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向若干公司客戶提供的廣告及技術服務。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始終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進行估計，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總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各報告期末的預期信貸虧損如下：

	六個月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2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50%	5.00%	10.00%	100.00%	
貿易應收款項	700	—	100	—	800
減：撥備	(4)	—	(10)	—	(14)
	696	—	90	—	786
2021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50%	5.00%	10.00%	100.00%	
貿易應收款項	624	—	—	16	640
減：撥備	(3)	—	—	(16)	(19)
	621	—	—	—	621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而言並不重大，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客戶群、客戶信貸風險及信貸政策並無重大變化，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用相同的信貸虧損率。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來自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應收款項、按金、貸款及其他。於各報告期末來自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應收款項乃來自微信、支付寶及Apple pay等知名在線支付平台。鑒於我們與在線平台的合作歷史以及應收彼等結餘的良好收款記錄，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應收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未償還結餘的固有信貸風險較低，因此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計提預期信貸虧損。就按金、貸款及其他而言，本集團基於歷史經驗及當前狀況對其可回收性作定期評估及個別評估，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平均預期虧損率介乎1.2%至4%，屬不重大。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是在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維持平衡。本集團並無管理其流動資金的具體政策。

下表列示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剩餘合約期限，其依據合約未貼現的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倘為浮動利率，則按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當前利率)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64,630	-	-	-	164,630	164,63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0,764	-	-	-	70,764	70,764
租賃負債	13,850	14,260	22,502	-	50,612	46,344
事件虧損撥備	154,895	-	-	-	154,895	154,895
	404,139	14,260	22,502	-	440,901	436,633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但五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43,150	-	-	-	143,150	143,15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65,101	-	-	-	65,101	65,101
租賃負債	14,732	13,564	36,762	-	65,058	58,309
	222,983	13,564	36,762	-	273,309	266,560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的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與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與浮息銀行結餘相關的現金流量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以降低利率風險；儘管如此，本集團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敞口，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目前市場利率相對較低且穩定，故浮息銀行結餘及現金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敞口並不重大。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d) 公允價值計量

(i)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定義了公允價值層級的三個等級。公允價值計量所歸入的等級乃參照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如下：

- 第1級估值： 僅使用第1級輸入數據，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允價值。
- 第2級估值： 使用第2級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1級標準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而不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並無可得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3級估值： 使用重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允價值。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於2022年 12月31日 之公允價值	於2022年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計量歸類為		
	人民幣千元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	422,238	—	—	422,238
非上市股權投資	133,777	—	—	133,777
	556,015	—	—	556,015

經常性公允價值計量	於2021年 12月31日之 公允價值	於2021年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計量歸類為		
	人民幣千元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	45,346	—	—	45,346
非上市股權投資	65,960	—	—	65,960
	111,306	—	—	111,306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出現任何轉移，亦無任何轉入第3級或自第3級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其發生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等級之間的轉移。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d) 公允價值計量(續)

有關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

(i)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主要為保本型結構性存款，其餘則為短期及可按要求贖回的投資產品。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通常於三個月內到期。

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乃由銀行按月估算及呈報。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投資合約中確定的預期年度回報率。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該等預期年度回報率分別介乎1.3%至4.36%及2.59%。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預計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預期年度回報率上升/下降1%將使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分別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220,000元及約人民幣455,000元。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銀行發行之金融產品結餘變動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5,346	258,145
添置	6,452,739	2,161,640
出售	(6,076,610)	(2,373,440)
公允價值變動	763	(999)
於年末	422,238	45,346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d) 公允價值計量(續)

有關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續)

(ii) 非上市股權投資

股權投資的賬面值乃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的股權投資為對非上市公司的投資。本集團通過採納過往交易分析、收入法或成本法(如適用)釐定公允價值。估值涉及本集團管理層對相關業務的近期交易價格或現金流量預測的估計，並須採納若干假設，例如預計銷售額、毛利、其他相關開支、貼現率及末期增長率以及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倘無法獲得可觀察市場數據或工具不具備流動性，則須根據最適當來源數據進行估計。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預計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增加/減少1%將使本集團其他儲備分別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338,000元及約人民幣660,000元。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等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結餘變動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5,960	39,400
添置	84,000	31,960
出售	-	(6,840)
公允價值變動	(16,183)	1,440
於年末	133,777	65,960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d) 公允價值計量(續)

有關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續)

(ii) 非上市股權投資(續)

下表列示估值模型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資產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敏感性
於天津佳對的股權投資	第3級	貼現現金流量法 (2021年：貼現現金流量法)	長期增長率	-1%-1% (2021年：2%-4%)	長期增長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高，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約人民幣900,000元(2021年：人民幣1,870,000元)/人民幣700,000元(2021年：人民幣1,555,000元)
			貼現率	11%-13% (2021年：13%-15%)	貼現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低，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約人民幣1,100,000元(2021年：人民幣2,049,000元)/人民幣1,400,000元(2021年：人民幣2,492,000元)
於武漢奇蹟方舟的股權投資	第3級	貼現現金流量法 (2021年：貼現現金流量法)	長期增長率	-1%-1% (2021年：2%-4%)	長期增長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高，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約人民幣600,000元(2021年：人民幣1,313,000元)/人民幣600,000元(2021年：人民幣1,092,000元)
			貼現率	11%-13% (2021年：13%-15%)	貼現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低，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約人民幣900,000元(2021年：人民幣1,482,000元)/人民幣1,000,000元(2021年：人民幣1,795,000元)
於成都尋對的股權投資	第3級	貼現現金流量法 (2021年：成本法)	長期增長率	-1%-1% (2021年：不適用)	長期增長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高，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約人民幣1,500,000元/人民幣1,30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6.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d) 公允價值計量(續)

有關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之資料(續)

(ii) 非上市股權投資(續)

資產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敏感性
			貼現率	11%-13% (2021年：不適用)	貼現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低，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的人民幣2,100,000元/人民幣2,500,000元
於Battuta的股權投資	第3級	貼現現金流量法 (2021年：貼現現金流量法)	長期增長率	-1%-1% (2021年：2%-4%)	長期增長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高，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的人民幣2,800,000元(2021年：人民幣2,181,000元)/人民幣2,300,000元(2021年：人民幣1,815,000元)
			貼現率	11%-13% (2021年：13%-15%)	貼現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低，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的人民幣2,900,000元(2021年：人民幣2,317,000元)/人民幣3,500,000元(2021年：人民幣2,831,000元)
於成都來聊一聊的股權投資	第3級	貼現現金流量法	長期增長率	2%-4%	長期增長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高，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增加/減少的人民幣1,480,000元/人民幣1,231,000元
			貼現率	13%-15%	貼現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低，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的人民幣1,656,000元/人民幣2,008,000元
於被投公司的股權投資	第3級	成本法	市場流通性貼現率	20%-21%	市場流通性貼現率越高，投資公允價值越低，反之亦然	增長/降低1%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增加的人民幣21,000元/人民幣21,000元



27.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資料外，本集團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於各年度末與關聯方的結餘載列如下。

(a) 年內與本集團有重大交易的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的中文名稱	關聯方的英文名稱	關係
北京奇虎科技有限公司	Beijing Qihu Technology Co., Ltd.	由控股股東控制
北京鴻享技術服務有限公司	Beijing Hongxiang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由控股股東控制
北京鴻盈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Beijing Hongying Technology Service Co., Ltd.	由控股股東控制
天津奇瀚科技有限公司	Tianjin Qihan Technology Co., Ltd.	由控股股東控制
北京奇元科技有限公司	Beijing Qiyuan Technology Co., Ltd.	由控股股東控制

* 該等實體的官方名稱均為中文，英譯名僅供識別。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服務費	1,319	10,269
其他服務費*	29,386	34,600

* 其他服務費主要包括帶寬費用以及推廣及廣告開支，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交易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續)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23	—
貿易應付款項	7,159	7,71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23	2,868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寬帶費用。

應收及應付本集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合約條款償還。與關聯方的全部結餘均屬貿易性質。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指擔任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計劃、指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職位的該等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a)披露之已支付予本公司董事之款項)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b)披露之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9,189	8,560
離職後福利	292	26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9,213	61,552
	48,694	70,377

薪酬總額已列入員工成本(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b))。



28. 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投資

附屬公司於各報告期末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2022年	2021年	
直接持有—					
六花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香港」)/ 2021年6月10日	1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EXU Inc.	開曼群島/ 2014年8月6日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成都花房在線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花房」)(i)	中國/2021年 6月28日	1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花房科技(i)及(ii)	中國/2006年 3月22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	100%	經營直播平台
密境和風(i)、(ii)及(iv)	中國/2014年 12月24日	人民幣 14,623,400元	100%	100%	經營直播平台
四川花音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花音」)(i)、(ii)及(iv)	中國/2019年 3月30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100%	100%	提供經營移動端直播 平台及語音核心 應用程序支持服務
海南凱林(i)、(ii)及(iv)	中國/2020年 5月22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提供經營移動端 直播平台支持服務
北京花房燦爛科技有限公司 (「花房燦爛」)(i)	中國/2018年 3月27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互聯網實體
北京猴啦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猴啦」)(i)及(ii)	中國/2016年 7月22日	人民幣 74,762,849元	100%	100%	虛擬偶像設計及 運營以及運營 互聯網社交應用程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2022年	2021年	
成都花漾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花漾」)(i)及(ii)	中國/2019年 4月16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互聯網實體
邁即刻(i)及(ii)	中國/2017年 9月1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運營互聯網 社交應用程序
北京入座科技有限公司 (「入座科技」)(i)、(ii)及(iv)	中國/2020年 10月15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未開展業務
北京花房鴻發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鴻發」)(i)及(ii)	中國/2021年 5月13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100%	100%	未開展業務
鴻量網絡科技有限公司(「鴻量」)	香港/2014年 8月13日	10,000港元	100%	100%	運營約會核心 實時社交應用程序
MONKEY, INC.(「Monkey」)	美國(「美國」)/ 2017年9月27日	50美元	100%	100%	運營約會核心 實時社交應用程序
CHATWITH, INC.(「Chatwith」)	美國/2020年 4月9日	50美元	100%	100%	運營約會核心 實時社交應用程序
OVIDEO INTERACTIVES LIMITED (「Oviedo」)	香港/2019年 9月11日	10,000港元	100%	100%	運營約會核心 實時社交應用程序
MITU INC LIMITED(「Mitu」)	香港/2020年 8月20日	10,000港元	100%	100%	運營約會核心 實時社交應用程序
HG VISION PTE. LTD.(「HG Vision」)	新加坡/2022年 4月28日	100,000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	100%	—	未開展業務
成都元錦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成都元錦」)(i)及(ii)	中國/2022年 4月8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65%	—	未開展業務
天津花房在線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天津花房」)	中國/2023年 1月17日	人民幣 150,000,000元	—	—	未開展業務
密境和風(珠海橫琴)科技有限公司 (「密境和風珠海」)	中國/2023年 5月29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	提供經營移動端 直播平台支持服務



28. 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所持有 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2022年	2021年	
北京花房影視傳媒有限公司 (「花房影視」)	中國/2023年 7月19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	未開展業務
愛塔智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愛塔」)(i)及(iii)	中國/2020年 4月23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	未開展業務
海南花房璀璨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花房」)(i)及(iii)	中國/2022年 8月20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	經營直播平台
Huafang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23年1月19日	50,000美元	-	-	投資控股
Third Space Limited	香港/ 2023年3月10日	1港元	-	-	未開展業務
E LEO. PTE. LTD.	新加坡/ 2023年5月30日	100,000新加坡元	-	-	未開展業務
Party Game PTE. LTD. (「Party Game」)(iii)	新加坡/ 2022年11月2日	100,000新加坡元	-	-	未開展業務
北京一起味柒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23年3月21日	人民幣1,000,000元	-	-	未開展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於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 (i) 所有該等附屬公司為國內的有限責任公司。
- (ii)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及重組完成前，上市業務由花房科技、密境和風、海南凱林、花房燦爛、北京猴啦、成都花漾、邁即刻、四川花音、入座科技、北京鴻發及成都元錦(統稱「花房科技控制實體」)進行。

由於直播平台營運對上市業務營運至關重要，故其由於中國登記的花房科技控制實體開展並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受外商投資限制，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成都花房與花房科技及其登記股東訂立了一系列合約安排(「合約安排」)，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

本集團因合約安排而有權對花房科技行使權力，獲得參與花房科技產生的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其對花房科技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因而，本集團對花房科技擁有控制權。因此，本集團視花房科技控制實體為本集團附屬公司，花房科技控制實體獲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認為，合約安排遵守中國法律且可依法強制執行。

通過合約安排作為附屬公司入賬的公司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人民幣4,913,000,000元(2021年：人民幣4,481,000,000元)，佔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總額的約96%(2021年：97%)，以及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分別約人民幣3,370,628,000元(2021年：人民幣2,822,335,000元)及約人民幣548,790,000元(2021年：人民幣378,730,000元)，分別佔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的約99%(2021年：99%)及約97%(2021年：96%)。

- (iii)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後，本集團收購了愛塔、海南花房及Party Game。
- (iv) 於2022年12月31日之後，本集團以代價約人民幣219,000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密境和風的1.5%股權。



29.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75,367	30,189
	75,367	30,189
流動資產		
銀行及手頭現金	112,291	34
	112,291	34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683	-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a)	1,608	-
	7,291	-
流動資產淨值	105,000	3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80,367	30,223
資產淨值	180,367	30,22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b)	694	33
儲備 25(c)	179,673	30,190
權益總額	180,367	30,223

- (a)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30.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資料外，於2022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發生以下後續事項：

- (a) 本集團進一步向Battuta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無抵押及免息貸款，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40,000,000元，須於12個月內償還。
- (b) 本集團進一步向Beijing Sandou Technology Co., Ltd.及Turned E Pte. Ltd.提供無抵押及免息貸款，本金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000,000元及人民幣3,667,000元，須於12個月內償還。